

北海分館



中國文字演變

光華書店發行

8
1
2

新青年學習叢書

中國文字的演變

曹伯韓 著

光華書店發行



序

現在中國的學校教育，不能夠提高學生們的科學程度，大半是由於文字工具的障礙或者文字學習的擔負過重。尤其是提高大眾文化的運動，受文字工具不良的影響太大了。幾十年來，明理的人想法子解決這個問題，也不知耗費了多少腦血。但是不明白的人還要拚命反對。

青年們，特別是正在受着中等教育的青年們，對於這個問題，不容漠視。因為他們在日常生活中，可以遇到文言和白話的爭論，正體字和簡體字的爭論，形意字和拼音字的爭論，等等。假使沒有從文字本身上做過科學的研究，結果，不是『先入爲主』，就是『無所適從』。雖然中國文科有文字學常識的探討，但不科學的觀點常常加強人們『是古非今』的觀念，也未必有幫助於青年們的了解。

我常常想，把文字學的常識和漢字改革的理論與事實聯在一道，很扼要地給以系統的說明，使青年們在工作的餘暇參看一下，也許對於文字問題的了解有些幫助吧。這一本小冊子，就是作一次這樣的嘗試，但是沒有實現向來的理想，因爲受了能力的限制啊！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造字法(上)	八
第三章	造字法(下)	三
第四章	漢字形義的變遷	三
第五章	漢字讀音的變遷	三
第六章	造字和造詞	六
第七章	漢字的特徵和它同語言的關係	七
第八章	漢字改革的各派主張	八
第九章	新文字運動	三

57210

第一章 緒論

本書的
目的
和範圍

現在中國人所使用的本國文字，並不止一種。除漢字外，蒙文，各有千百萬中國人民日常使用着。不過，只有漢字，通行得寬廣；也只有漢字，和中國幾千年來的文化，發生過密切的關係。因此，我們一提起中國文字，就意味着漢字。本書討論的範圍，也是如此。

現代的中國人對於漢字的觀念，非常地紛歧。有的把漢字捧做世界上最優良的文字，似乎以為不但本國人應當爲『存文』而努力，就是外國人也得拋棄他們的 A B C D 來改用我們的方塊兒。有的却認定這種方塊字爲普及教育提高文化的絕大障礙，非加以根本改革不可。

究竟誰是誰非呢？要答覆這個問題，只能夠根據客觀的事實來下判斷，決不容參入主觀的感情作用。爲了明白客觀的事實，一方面應該拿中國文字與外國文字作比較的研究，另一方面應當就中國文字本身從古到今的演變，作一番探討。只有這樣，我們才會了解文字進化的規律和漢字發展的前途。

本書的任務，便是就中國文字本身的歷史，作一個簡單的分析。它的一部分，和一般的文字學相似，但意義和文字學不盡相同。因爲文字學家的目的，是着重在探討現有的文字的根源，他



們的研究常常傾向於考古，他們研究的成果，固然給予社會史家以了解古代社會的幫助，給予一般文化史家以明白中國民族初期文化的鑰匙；但他們對於文字改革的認識，不但沒有一致的傾向，而且存在著極端相反的主張。

有些文字學家主張恢復隸書以前的文字（例如清江長庭的筆札也用小篆），有些文字學家主張改用拼音的文字（例如現代的錢玄同等），至於研究實用文字學的人，專門着眼於改正一般人書寫漢字時的錯誤，例如『罰』寫作『罰』，『著』寫作『着』之類，其對於漢字的態度，則主張保持現狀。

本書的主要目的，在於揚棄一部分文字學者的感情的執着，而客觀地處理中國文字的問題。這樣，方才能够使一般青年明瞭中國文字發展的歷程，進而正確地認識中國文字將來的演變。

文字演
變的一
般規律

前面提出的拿中國文字與外國文字作比較的研究，雖然不是本書的任務，可是在沒有講到中國文字以前，不能不把世界各國文字發展的一般規律略為講講。因為中國文字雖然有它的特殊性，可是它的發展動向，和外國文字比較起來，也不過『大同小異』。我們只有明瞭這一點，才不至於過分誇張中國文字的特殊性。

文字的發生，並不是由於一個聰明的人的創造。它是在許多年月當中，經過多數人的努力，方才產生出來的。在文字產生以前，還有結繩時代（或者稱為助記憶時代）與文字畫時代。在中國，雖然找不出結繩與文字畫的遺跡，但『上古結繩而治』的傳說，是大家很熟悉的，傳說中還有什麼『龍書』『鸞書』『稷書』之類的記錄祥瑞的書法，大概也是繪畫那些鳥獸或禾穗的形狀，

來記錄當時發現新奇事物的喜悅情況。

爲了證明古代傳說的確實，可以考察現代野蠻民族的情形。琉球、台灣的土人以及中國的苗民，近世還有結繩紀事的風俗。南美洲秘魯的土人，用各種顏色的大小繩子，作成各種樣式的結子來記載事情，發佈命令，其方法最爲完美。此外，北美洲，澳洲及西非洲的土人，都有類似的情形。

與結繩差不多的，還有「符契」。契有「刻」的意義（當「契」字用），在交易的時候，刻竹木爲記，各執一塊，以後驗明符合，便認爲不錯。這就是易經上所說的「書契」的「契」。這種刻木的法子，近世的苗民還有採用。非洲和澳洲的土人，也有在竹木上刻條痕記數目的。又如中國的「河圖」「洛書」（這兩者大概是黃河洛水一帶的人看見龜背的花紋，馬身的捲毛，有所領悟，而繪成的圖樣）和「八卦」，美洲土人的「編貝」（用樹皮纖維貫穿貝殼而成各種花紋），也與結繩相類似。總而言之，這一階段，是只有幫助記憶的簡單符號。

這些助記憶的符號，在最初萌芽的時候，還不過刻在某些物品或器具上面，表示着所有權，好像現在的人在筆桿上墨盒蓋子上刻姓名一樣。到後來，和鄰居發生交易，也需要這種助記憶的法子。於是這些符號的作用，有時像日記，像帳簿，有時像契約，有時則傳遞消息與旁人，和書信一樣。

這一階段以後，是「文字畫」時期。所謂「文字畫」，又可叫做「繪畫文字」，它是「表形（即象形）文字」的先驅，但還不是表形文字。這種東西，是一種粗笨的圖畫，筆畫比較表形文字

繁重，而描摹則比較表形文字來得更逼真。而且常常於圖形所代表的東西以外，另含旁的意義。比方原始人繪一隻鹿的圖形，所代表的意義不止是一隻鹿，實在還包含了『在某處打獵獲得這隻鹿』的意義。如果改用表形文字表示，則在鹿字之外，不能再加許多文字來幫助。

記得太平天國戰爭時有一個故事。說是會國藩的都將鮑超，有一回，被太平軍圍困於某城，而圍城的太平軍則係由綽號『四眼狗』的陳玉成所統率。鮑超是個不讀詩書的武夫，在慌忙中，親自寫了一封告急的文書，叫人送給會國藩。會氏打開一看，文書上有一個圓圈，圈裏面是一個『鮑』字，圈外面是一隻狗。會氏大驚道：『鮑超被四眼狗圍困了』。立刻發救兵去。這段故事中的文書，便是用『文字畫』來補充文字的不足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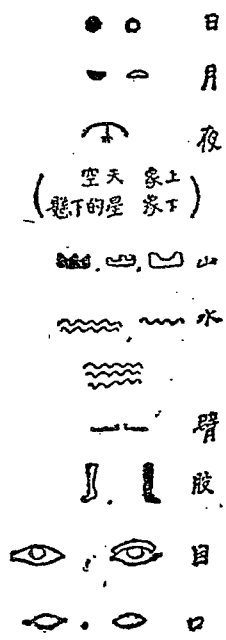
由繁重的文字畫進一步，變為簡約的圖形，那便是表形文字。我們試拿西方的古文字如埃及文，巴比倫文，腓尼基文來和中國的古文字相比較，定然可以看出許多相類似的方面。比方用圓圈表示太陽；用半圓表示月亮；水字作波浪形；山字作山峰形；目字像一隻眼睛；手字畫幾個指頭；窗字畫一些窗棂格子；這類的例子是很多的。

後來因為人類思想，由具體進到抽象，許多的概念，都不能用圖畫表示它的形像，表形文字顯然是不够用了。於是再進一步而採用『表意文字』。這種文字仍然備有表形文字的面貌，不過是拿新的方式來運用它，配合它，給它以新的意義吧了。比方，把『日』『月』兩個象形字合成『明』字，來表示『光明』的意思。這不就是以具體的事物來表示抽象的概念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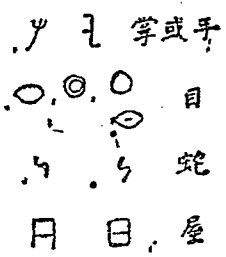
進，因而又象徵首領，而「門」與「曲股」配合，則爲看護者及首領。這便是「表意文字」。這

西方古文字中，有些象形的「門」字來象徵看守者，象形的「彎曲的腿子」來表示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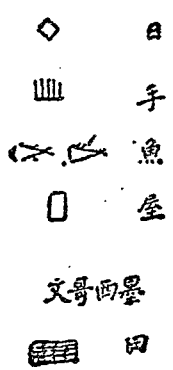
埃及文



腓尼基文



巴比倫文



種文字，在埃及亞述以及中美洲，都是「古已有之」的。不過到了後來，亞述和中美洲的文字已經失了存在，而埃及則超越了這個階段而進化的拼音文字去了。唯有中國，還保存了這種古風。

今日西方的拼音文字，都是由埃及文字進化而來。埃及文傳到腓尼基後，腓尼基人討厭表形文字的繁雜，於是選定少數表形文字爲表聲的字母，互相拼合成字。這便是今日歐洲拼音文字的根源。這種拼音文字的產生，開始並不像現在這樣的完全。它的萌芽，不過像中國古時用「夫容」來代表一種花名，用「遮姑」來表示一種鳥名一樣，把表形文字隨便使用，去作爲「表聲文字」罷了。進一步的時候，便知道借用一定的表形文字來表聲，即採用子音（僕音）的字母去寫。再進一步，知道添加母音（元音）字母上去，和子音拼合起來，這時候，拼音文字方才完成。

由這樣看來，文字的進化，須經過五個階段：（一）助記憶階段；（二）繪畫階段；（三）表形（象形）階段；（四）表意階段和（五）表聲階段。將象形與繪畫合併，也可以說是四個階段，但最初的一兩階段還不能算是文字，實際上只有表形、表意、表聲三階段而已。就表聲一階段而論，必須發展到拼音，方才完成，如果光是拿象形或表意文字隨便使用來表示聲音，還是不能完全從象形表意階段超升出來的。這個道理，讀者讀到後面，自然知道。因爲中國文字的演變情形，就是一個證據。

習題

- （1）你對於漢字改革是不是贊成？你曾經用科學方法研究這個問題麼？

(2) 有些人說西洋文字衍證、中國文字衍形，對不對？

(3) 文字的演變經過一些什麼階段？

(4) 拼音文字是怎樣發生的？

(5) 繪畫文字和表形文字怎樣分別？

第二章 造字法（上）

向來中國文字學家誇獎中國文字，必定說中國文字是合乎「六書」的道理的。究竟「六書」是不是中國文字特有的神秘的東西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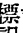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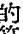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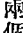
所謂
六書

其實，「六書」不是什麼稀奇的東西，就是六種造字的方法罷了。這六種方法，是指事、象形、會意、形聲、轉注和假借。從前文字學家大半只承認前四種造字的方法，至於後兩種，則看做用字的方法。但比較新的學說則把六種都看做造字的方法，不過前四種比較重要，而後二種則是補助的而已。

周朝人教小學生識字，據說必定教這六種造字法。這幾種方法，並不是古人造字的時候，預先定好的，只是後世文字學家從各種文字構造當中歸納出來的。這六種方法，和前章所說表形、表意、表聲一樣，就是文字的構造方式，並沒有超越前章所說的範圍。

六書之中，指事和象形都是表形的文字；會意是表意的文字；形聲是一半表形意一半表聲的文字；轉注是一面表形意一面表聲的文字；而假借則可以說是完全表聲的文字，這不是很明顯地符合了文字進化的規律麼？

但是這段話還不明瞭，因為還沒有講到那六種方法的內容。現在我們來作一個簡單的解釋。

第一，爲什麼說指事和象形都是表形的文字呢？從來六書的定義，是根據漢朝人許慎的說法。他在「說文解字」序上說：「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又說「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詰詘，日月是也。」照現代的話說，就是：指事的文字，看起來只是標記的符號，仔細觀察，就發現了它的含意。比方「上」「下」兩個字，古文寫作「」「」是用橫線代表任何物件，再把符號加在橫線的上面或下面，來表示「上」「下」的意思。象形的文字呢？就是畫成一種東西的圖形，按照那個東西的形狀的曲線來構造。比方「日」「月」兩個字，古文寫作「」「」是畫成一個中有斑點的太陽，和一個鐮刀形的月亮。根據這種定義，我們可以說指事和象形都是表形的文字，只是指事是象徵的，而象形則是寫實的罷了。

第二，爲什麼說會意是表意的文字呢？按照「說文解字」序：「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搆，武信是也，」的定義，會意就是比合兩個字或三個字成爲一個字，而聯屬那幾個字的意義，指示一個新的意義。比方「武」「信」兩個字；「武」是由「止」「戈」兩個字合成的，因爲武力的目的是防止戰爭的，或抵抗侵略的，故用止戈來表示「武」；「信」是由「人」「言」兩個字合成的，因爲信實是人們說話的道德，故用人言來表示「信」。這種文字是表意的文字，是不必多加解釋的。

第三，爲什麼說形聲字一半表形意一半表聲音呢？按許書的定義，「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聲相成，江河是也。」「以事爲名」，便是說拿表示事物的字來表示這個新字的意義，「取聲相成」，便是說採取聲音可相比譬的字來表示聲音，於是這個字就完成了。比方「江」「河」兩個字，古

時候是專指長江和黃河的，左旁象形的水字，是表示意義的，右旁的「工」「可」是表示聲音的。「江」「河」的讀音，古時大約和「工」「可」完全相同，是模仿着江聲的「工工」，河聲的「可」。

第四，爲什麼說轉注是一面表形意一面表聲的文字呢？按照許書，轉注的定義是「建類一首，同意相受」，可以「考」「老」兩個字爲例。轉注的發生，是因爲語言隨着空間時間的不同而起變化，不得不創造許多同義而不同音不同形的文字出來。這些同義字如果擺在一塊兒，彼此互相注釋，則甲地的人，可以因認識甲地的字而了解乙地的同義字了。因此許書的定義，有人說，應當解釋做「聯合幾個同意的字，使相繼續，當作一個字用。」

轉注字既然是由同一語根分化或變遷出來的同意字，則創造或採用的時候，自然是以表示不同的讀音爲目的，但這些字的構造，仍然不外是形聲會意等方式，而字形和字義是相關的，我們只看「考老」兩個字，便可以知道——老字從「人毛匕（化）」會意，即「人的頭髮變白」的意思；考字從老形丂聲——所以這種字是一面表形意一面表聲的。

第五，爲什麼說假借是完全表聲的文字呢？照許書假借的定義，是「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以「令」「長」爲例。「令」字原義是「發號令」，「長」字原義是「君主」，令長兩字本來沒有表示「縣官」和「久遠」的意義，但在語言當中，叫起「縣官」來，也和令字的聲音一樣，說起「久遠」來，也和長字的聲音一樣：於是將「縣令」「長久」「長遠」等新的意義付託在「令」「長」兩字身上了。可見「令」「長」的新意義，在語言上，是從原有意義引伸出來的新語彙，

而在文字上，則無異於創造了兩個新字。這種新字的創造是把整個的舊字當作一個音符，最好的例子是上章說過的『遮姑』『夫容』以及現在通行的『德謨克拉西』『杯葛』『巴黎』『紐約』等等假借字，與原來的意義毫無關係，很明顯地是完完全全的表聲文字。

因此，我們從中國的六書中也看出了文字從表形發展到表聲的趨勢，不過中國文字的變化還沒有完成罷了。

象形字和
指事
字的產生

象形字和指事字都是表形的文字，不同的地方在於前者是寫實的而後者是象徵的，那麼，這兩種文字的發生，是不是有先後之分呢？過去有些學者主張指事發生在先，因為指事的符號簡單而表示的對象又非常寬泛，當然較之形式複雜而意義有限制的象形字容易產生。不過從另一觀點來看，也可以說象形字發生在先，因為人類的認識，是從具體事物進到抽象的概念，文字的創造當然也是從寫實的圖形進到象徵的符號。我們知道在有文字以前，還經過一個繪畫時期，那麼，後一說就似乎更正確些了。但，我們仍然無從肯定象形字一定發生在指事字之前，因為在助記憶時期，所用的符號就是指事。在文字畫時期，也實在已經同時孕育了象形字和指事字的胚種，換句話說，便是寫實的圖形和象徵的符號，早已同時應用了。例如次頁的奧奇布哇女子的情書，是一種文字畫。其中天主教徒三人，並不是三個人形的圖畫，而是三個『十』字，這就不是寫實的作風而帶着象徵的意味了。因此，我們不能不說象形字和指事字都是由文字畫變化而來。不過指事字大半是在象形字上面加符號，可說以象形字為基礎。



這是奧奇布哇 (Ojibwa) 族女子繪於赤楊樹皮上的情書。奧奇布哇族是美洲印第安人的一族。

圖的左方上部，繪了一隻熊，是這個女子的圖騰（圖騰是氏族標幟），左下方繪一隻泥狗，是她的愛人的圖騰。這兩個圖形，表示發信人和收信人的姓名。

兩根線代表道路，這兩條路在一個帳幕前合而為一，直向前面兩個小湖泊當中穿過。由這條路分支的另一條路，和帳幕相通，那個帳幕，便是女子約其愛人會面之處。三個十字架，是表示村中有三個天主教徒。帳幕中有一人，作說話的姿勢，是印第安人歡迎愛人的記號。

這一封繪圖式的情書，意在約愛人到自己所住的地方來，恐其不知路徑，所以將所居地方的情形，和道路的方向，繪圖告訴他。

川	山	旦	雨	星	月	日

物)，「林」(艸，繪兩體合株樹表示很多的樹)。(三)合體象形，是幾個不同的形體合併起來，例如「囚」是「人」和「口」合起來的，表示人在牢監的當中。

(四)重體象形，是幾個形

兩株草，表示很多的草本植

狀)，「艸」(古草字，繪

(古文作益是兩人並立的形

體平列起來的，列如「目」

不能再分成幾部分。(二)

雙體象形，是兩個同樣的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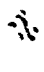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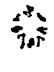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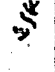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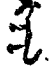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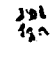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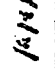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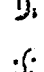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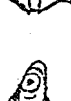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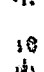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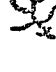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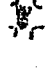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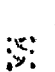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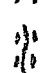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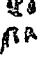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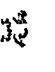

體五種方式：(一)單體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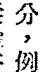
象形字的
種類

的種類
體、雙體、合
體、重體及析
體

象形字的
構成，有單

體一個在上一個在地下重疊起來，例如「𠄎」。(古文的𠄎字，在兩坵田的當中與外側，用「一」字畫了界線)。(五)析體象形

水	手	止	魚	街	涉	犬
						
						
						
						
						
						

，是分析另一象形字面取其一部分，例如「非」字古文作，是從「𠄎」字分出來的，取兩翼相背反的形狀。以上除單體外，大半都可以看作會意字，以後再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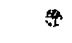
象形字的筆畫，多少不定，位置也很隨便，橫豎、斜正、向左、向右，通通可以，看附圖所列日月星雨且山川水手止魚街涉犬各字便知。

象形字的形狀，有的是描畫全形，有的是描畫首腦部分；有的是描畫側面，有的是描畫正面；並且有同一個字而具備幾種形狀的。例如次頁所列的「羊」字是全形和首形並行的。「人」字

和「大」字都象人形，而一個象的是側面，一個象的是正面，如下圖：


人字
古文


大字
古文


羊字
古文



有些象形字，專門描摹一件東西的特點，例如「鼠」字，上面畫的牙齒，下面畫的是腳和尾巴，其他部份都省略了。或者特別強調一件東西的特點，例如前面說過的「羊」字，就是強調牠的角。

指事字補
助象
形的不足

指事和
會意
的比較

寫實的表形法有時很難表示一件事物，不但是抽象的概念例如「上」「下」之類，難以表示，就是具體的東西也常常如此，比方人體的兩腋，如果單畫一個人形而不用符號去指明兩腋的所在，就不成了，因此「腋」的古文「𦵑」（即亦字），便在象形的人字兩旁各加一個符號去指明它。這是指事字補助象形字的地方。

指事和象形的分別，前面已經說過。指事和會意的分別，可以由形體和意義兩方面辨出。指事字大半是獨體，而會意字沒有獨體的。所謂獨體，是指筆畫極單純的構造。獨體的字叫做「文」。由幾個獨體合成的構造，叫做合體，由幾個合體合成的字也叫做合體，合體的字叫做「字」。例如「𠄎」（古退字）、「𠄎」（古

進字）等指事字，都是獨體。合「日」「月」而成「明」字，合「中」「又」而成「叟」字（「又」是手，手拿着「中」，表示史官應主持公道），「明」「史」兩個會意字都是合體。指事字雖然也有合體的，但兩體決不會都是「字」，例如「刃」字由「刀」、「合」成，而「丿」不是「字」。會意則大半兩體都是字。這就是形體上的分別。

至於意義上的分別呢？指事字的兩體意義不相連屬，例如「口」合「一」爲「甘」，「一」不過是一個符號，並不能作數目字看。會意字的兩體，意義聯合。構成新的意義，例如「鼻」字和「臭」味接觸爲「𤝵」，「人」能實踐所「言」爲「信」。

指事字有許多是拿象形字做基礎而添加符號的。例如前面提過的「亦」「刃」「甘」以及左列各字：

象形兼

指

事的字

𠂇 母，兩點指明兩乳。

艸 才，一點指明植物初生。

酉 酒，兩點指明酒在凸（尊，即酒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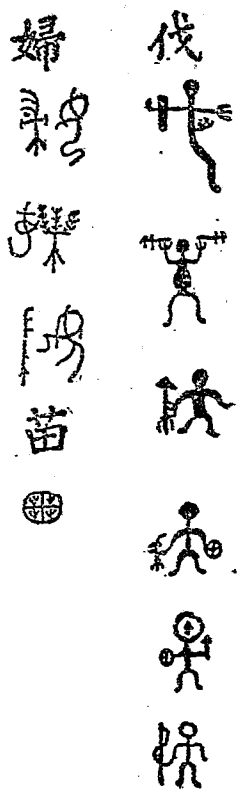
皿 血，一畫指明在皿（即經）中的牲畜的血。

𠂇 牛，之指明牛叫的聲音。

天，一畫指明人的頭頂。天是古顛字，後來借爲天地之天。（「天」字，照舊說是從「一」的上帝。）

「大」兩個字會意，但從古文天字看，恰像一個人形，故 *Radford* 氏說，是古人按照人形而畫

子，「信」字必定畫着一個人作將說話的樣子。不過這類的象形字，都不是單獨的形體，而是由兩個形體或兩個以上的形體合併起來的。——由此可見所謂雙體的，合體的，重體的諸象形字，都可以歸入會意字的範圍。



會意字和象形字的分別，除形體上是複合的而不是單獨的一點外，還有一點，就是所描摹的對象大半是人或物件的性態與動作，而較之僅僅描畫物件表面的形狀的象形字，進了一步。

會意字

的分類

、會意字，就意義上說，有兩種，一種是順遞會意，另一種是對峙會意。比方「閨」字是從「王在門中」會意，因為古代每逢閨月，國王必須居在祖廟的門中來舉行一種儀式。「周」字從「用口」會意，因為用口來表示意思，必得周到。「仁」從「二人」會意，因為仁是人與人發生關係時的道德。「天」從「一大」，表示唯

一的偉大。「皇」從「自王」，「自稱唯長」，或者「開始的王」（自字即鼻字，有始字的意義）。這些會意字，都可以「望文生義」，不需要補充的說明。這就是順遞會意。比方「祝」字是由「示」「口」「人」三個字合成的，「示」就是神，由人口向神做祝告，就是祝，但「人口」和「神」兩相對峙，它們的關係沒有說出來，「人口神」連起來並不成話，只好變彎曲曲地去解釋。又如「一」加「止」爲「正」，表示停止在一種標準上，「口」加「耳」爲「聾」，表示在耳朵邊低聲說話，都是這樣的。這就是對峙會意。

用字形來表明意義的會意字，也屬於順遞會意，比方「莫」字的字形是「日在草中」，即表示太陽下山，暮色蒼茫的景象，「益」字的字形是「水在皿上」，「三」是橫寫的「水」字，水在器皿上溢出來了的意思，表示得頗爲明顯（益即現今的溢字）。「或」是古域字，「口」表示土地的四界，「一」表示土地，「戈」表示須用武力來防守土地。「杲」字是太陽升到樹梢，故其意義爲光明。「坐」字是兩個人在土上對坐。「炆」字是火出現在人的上面。

這些字的構造，某些人看了，一定要驚嘆中國文字的神妙，但是即拿最容易了解的順遞會意來說，意義也是非常模糊的。比方二人在土上，誰能斷定他們是坐是立呢？日在草中，難道一定是在西方，不在東方嗎？事物的發展無窮，方塊字的地位有限，要想把每一個複雜的意義表示在一個方塊字當中，而能够表示得恰切，又沒有遺漏，本來是辦不到的事情。

習題

- (1) 字和文有什麼分別？
- (2) 象形和指事有什麼同點和異點？
- (3) 會意字和象形字有什麼關係？
- (4) 「尊」「瓶」「昆」「酒」四字，從前是怎樣寫的？
- (5) 試說明「鼠」「視」「廿」「正」等字的構造。

第三章 造字法（下）

形聲字
的構成

合體字除會意一種外，還有形聲字。形聲字怎樣會產生的呢？因為會意的方法太笨了，於是人們就用表示聲音的方法來造字，不過還沒有完全扔掉表示形意的老套，所以產生了半形半聲的形聲字。

形聲字的構成部分，可分爲（一）音符，即聲旁，及（二）義符，即形旁。比方江河兩個字，「工」「可」是聲旁，「水」是形旁。問問兩個字，「門」是聲旁，「口」「耳」是形旁。

形聲字的形旁，並不單單是象形字，有時是指事字或會意字，統統叫「形」的理由是因爲只靠它作形式上的識別，而不靠它表示聲音的緣故。另一方面，形聲字的聲旁，也不過是象形字，指事字或其他，其所以叫作聲旁或音符，就是在原則上要依照它來讀音，不管它的意義。雖然有些形聲字的聲旁兼有表意的作用，但表意並不是它的主要作用。

形聲字既然是半音符的（或半表聲的）文字，它就是純音符的假借字的先驅了。所以我們得加以注意。

就形聲字的發表歷程來分析，是應當分兩個階段來看。第一階段是音符兼表意義的，即所謂

形聲兼會意。經過這一階段，然後走到音符不管意義的第二階段，那方才是正規的形聲字。經過第二階段的半音符字，就渡到純音符的假借字領域去了。

音符兼表

意義

的形聲字

音符兼表意義，可以拿含有音符「𦉳」的字來作例子。「𦉳」的意義是「小」。因此小小的水，叫作「淺」；小型的貨幣或儀器叫作「錢」；小的絲縷叫作「綫」；小的竹木材料或小車叫「棧」；小的木筒叫作「屨」；小的竹筒（筒是寫字用的，相當於紙張）叫作「箋」；小的酒器叫作「盞」、「琖」，或「醜」；水所揚起的細泡沫，叫作「濺」；小巧的話叫做「諛」；物性不堅固不完善的叫做「淺」；削的很薄叫做「剝」；踏的很輕叫做「踐」；小的宴飲叫做「餞」。

除「𦉳」字以外，還有很多的例子，現在再舉出幾個：（一）「𦉳」的解釋是委曲，含「𦉳」的宛、盤、盤、智、苑等字都有委曲的意味；（二）「多」的解釋是「豐盛」，含「多」的夥、侈等字都有豐盛的意味。（三）「囙」的解釋是「空」，含「囙」的窗、聰、蔥等字都有空の意味。由這些例子看來，音符好像是一個語根，「而音符則好像是許多不同的語尾。大約很古的時候，人們對於各種類似的事物都命一個相同的名目，並不會加以分別，後來因為同音的字太多了，於是才添加了語尾上去，這種語尾在語言上應該是一種附加的聲音，被添加到語根上去，而在文字上就是作為音符的偏旁了（中國文字是不是有附加音的問題，參看第五章）。

但兼意義的音符，不一定就是語根。比方「醜」「濃」「穰」三字都含有音符「農」，都具有「厚大」的意義，但農字本身沒有厚大的意義，這個語根是從「乳」字來的，又含有音符「與」

的「馭」「馭」「馭」「馭」等字，都有「安徐」的意思，但與字本身沒有這個意義，這個意義大約是由「余」字得來，因為「余」的意思是說話舒緩。又吟、含、吟、含、颯、念、紆、禽（「今」加「馭」）、金（「今」加「止」）等字中的音符「今」，表示「禁制蘊藏」，其意義是從「禁」字得來。

音符兼義而又是語根的字，是以形聲而兼會意，是形聲的初步的初步，至於音符兼義而本身不是語根的，則稍爲進了一步，因為用「與」的音符來代替「余」的意義，用「今」的音符代表「禁」的意義，已經是假借的開端了。

純粹的

半表

聲文字

再說第二階段的形聲字，它的音符不表示特定的意義，比方「江」字中的「工」，與「水」相合，表示水名；與「言」相合成「訃」字，表示「中止」，又轉成「爭鬪」的意思；同「木」相合，就成了表示床前橫木的「杠」字；同「糸」相合成了「紅」字，表示絲織物的紅色；和「邑」相合成「邛」字，表示地名。這是「工」字意義的不定。「可」字同「水」合，是水名；與「人」相合成「何」字，表示「担荷」，又被併做疑問字；加「木」成「柯」字，表示「斧柄」；加「草」成「苛」字表示一種小草，又被併成「苛刻」的意思；這是「可」字意義的不定。由此可見「工」「可」是純粹的音符，也就是一種正規的假借。含有這種音符的形聲字，才算得純粹的半音符文字。

就漢字的形式上的單位（即方塊兒）而言，則它的構造發展到形聲字階段便告停止了。但就它的意義上的單位而言，則還有進一步的發展。這種發展，已經從前的人道過的，便是六書中的

轉注和假借。

轉注是一個意義而有幾個字；假借是一個字而有幾個意義。轉注有創造新字的

一 字 數
義 和 一
義 數 字

要求，但所造的新字並不是在象形、指事、會意、形聲之外還有旁的構造。假借則形式上是不創造新字，僅僅利用舊有的字來担負新的職任。所以古人說轉注和假借並不是造字的法則，而是用字的法則。不過無論何種文字，發展到某種階段，必定

產生出「一字數義」和「一義數字」的現象出來，這裏面就包含了造字的法則。比方在英文裏面，「脚」和「英尺」都叫做 foot，而英尺的意思是由脚引伸出來的，這不就是假借的造字法嗎？水叫做 water，有時又借用法文字的 eau，這不就是轉注的造字法嗎？

解 釋 轉

注 的 各

種 學 說

現在且就轉注來說。轉注的解釋是紛歧的，其中近於情理的，大概有幾種說法：(一)有些字，意義並不相同，但創造時是根據於同一的會意方法，比方「和」(左和右)，「公」(私和公)，意義是互相對稱的，但又是相互說明的，假使你知道「和」是左手的左，那麼，和「公」相反的「私」，顯然地是右手的右了，假使你知道「公」是自私自利的私，那麼與「公」相違背的(「私」的意義是相反)豈不是天下偽公的公？所以此類的字，是同時創造，意義互相灌注。這是一種解釋。

(二)有些字，因為被一部分遷移遠地的人把讀音逐漸弄變了，於是發生了方言的差別，爲了記錄這些方言，就不得不創造同義的新字，比方有了「老」字，又造「考」字。這些字既然有了最初的一個字做基礎，所以形式和聲音(或者二者之一)總歸是大同小異的。卽如「考」字的

部首就是「老」字，「考」「老」兩字的讀音在現在同屬於「ㄤ」韻，在從前同屬於「幽」韻。因此有的人說，建類一首，就是「說文」裏面所分的字類或部首，比方老、考、耄、耄，都是從部首「老」變化出來的，聽、聞、聆，都是從部首「耳」變化出來的，我們可以說老、考、耄、耄，是一組轉注字，聽、聞、聆，又是一組轉注字。推到一切同部首的同義字，都是轉注字。有的人說「建類」的類是聲類，「一首」是語根，比方老、考、壽，都屬於「幽」韻，它們就是屬於同一聲類，其中最初產生的字，假定是「老」，便是語根了。照此推去，一切雙聲（雙聲的意思相當於「子音相同」，即發聲相同）或疊韻（疊韻即收聲相同，相當於「母音相同」的意思）的字，如果同義的，就是轉注字（例如「考」「老」是疊韻的同義字，「柔」「弱」是雙聲的同義字）。

(三)最後，有人說，因為方言土語的紛歧，甲地的話，乙地不能了解，乙地的字，甲地不能認識，於是有意溝通文化的人，就創造一種同義連用的用字方法，比方「百姓昭明」的「昭明」，「協和萬邦」的「協和」，「我心傷悲」的「傷悲」，「不知稼穡之艱難」的「艱難」……都是同義字的連用。假使你不認識「昭」字，由「明」字可以推知它的意義；假使你不認識「協」字，由「和」字可以推知它的意義；因為「昭」與「明」，「協」與「和」，意義本來可以互相灌注，現在把這同種類的字連續起來，使它們成爲一個字，也就止合着「同意相受」「建類一首」兩句話了。

這幾種解釋，究竟誰的恰合許慎的原意，非使許慎復活，不得而知，我們也用不着管它，好

在這幾種解釋，各自說明了一部分事實，現在不妨一併承認它們。但，假使僅僅採取任何一家的學說，都是不完全的。像第一條的說法，只說了造字法中的「同一會意」，即會意字當中的一種，那當然不是唯一的轉注。像第二條所舉的幾種學說，有的說一切同部首的字都是轉注字，這樣寬泛的解釋，武斷的定義，就是不對的；但若說同部首的同義字才稱轉注，又不免把不同部首的同義字除外了。說轉注字是記錄方言的，自然有道理，而其中很多聲韻相近的，也是確實的，不過，我們不能承認除聲韻相近的以外，就沒有同義字或同義的方言，因為方言的語根不一定都從發源地帶去，還可以從本地產生出來。第三條的同義字連用的說法，恰好補充了「限於聲韻相近的聲轉說」的缺點，而具體地給予一個「採用方言土語」的古典的證據；但不能不同時採用前兩條的學說。

轉注的

三階段

再就這幾種學說整理一下，可以把轉注分成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轉注的萌芽時期，這時只有同時創造而意義互相貫注的轉注字（即會意字的一部分）。第二個階段是爲記錄方言而創造同義字，初步創造的也許只有和發源地原字形近聲近的同義字，但形式和聲音都不相近的同義字，也是要產生出來的。第二個階段則將各地的同義字廣泛地採用起來而創出一種「同義連用字」出來。不過還要補充一點，有許多「對待義的連用字」（簡稱「對文」），如「布帛長短同，則價相若；履大小同則價相若」的「長短」「大小」之類，也應當算做一種轉注，因為從造字時的轉注原則看起來，對待義的字正需要相互貫注，方才容易明瞭，照那個原則擴張下去，自然會得把許多對待義的字連用起來，造成一種新

的轉注字（不限於由同一會意造成的字）。

假借字

的種類

至於假借字，廣泛的解釋，除「本無其字，依聲託事」的一種外，還包括「本有其字，依聲託事」的「通借」。「本無其字」的當中，又分「引伸的假借」和「純粹借音」兩種。這些都與創造方塊字沒有關係。另有一派學說，則指出由造字而發生的假借，這種假借，於象形、指事、形聲、會意各種構造中都存在着。此外，「本有其字，因形式相似而誤用的」，古文中也常有，那只能算做假借的變例了。

現在依據發生的次序來說明。

局部的假借

第一，應當說由造字而發生的假借。這種假借僅只屬於方塊字的一部分。例如「天」字上面的「一」，原來是記數目的「一」字，現在借為象徵的符號，這是指事字中的假借。「七」即變化的化字，是借象形的彡（人）字倒寫起來為乚以表示人由壯而老的變化，這是象形中的假借。「班」字原義是「分瑞玉」，這就是古代君主分賜符節給諸侯們，好像現在的頒發關防一樣，所以本應當寫作爰（中間是「分」字左右是「玉」字，即「節」字），而寫成了班，這裏的「刀」字和「珏」字（兩邊不是王字而是玉字，玉字原來沒有旁點的），都是假借的，借「刀」以表示「分」，借「珏」代表一變符節或瑞玉。這是會意字中的假借。大部分形聲字中的音符，只取其音，不管本來的意義，可以說都是假借。

引伸的

第二，我們來說整個方塊字的假借，首先應當說到引伸的假借。引伸的假借是「本無其字，依聲託事，而意義和原字有關」的。這在任何種語言文字中都是常見

假借

的。比方，英文的「*net*」原是捕鳥或捕魚的網，又可以表示「束縛」的意思，*Crown* 是花冠，是帝王的冠冕，又可以表示「君權」或代表「君主」，這都是引伸的假借。此外，名詞當動詞用，動詞當名詞用，以及種種的推衍，常常由一個單語表示很多的意思。中國的語言文字當然也是一樣。例如「朋」字原是古文的「鳳」字，應寫作翽，據說鳳飛的時候，必有一大群的鳥同飛，所以用它來表示「朋黨」「朋友」的意義。「來」字原來是麥子的名稱，因為傳說麥子的種子是由天賜而來，所以轉成了「行來」的意思。「西」字原義是鳥在天上，寫作圖或西，即「棲」字的本字，因為太陽西下的時候，衆鳥歸巢，故借它來表示西方。這是比較特殊的例子。至於號令的「令」，引伸為縣令的「令」，君長的「長」，引伸為長久的長，長短的長，那便是十分普通的例子。正和「春風風人，夏雨雨人」的兩個風字和兩個雨字，以及「入其門無人門焉者」的兩個門字一樣，從前的人說是虛字實用，實字虛用，現在我們叫它做詞性的變化。

純粹音

第三，是本無其字，依聲託事，而不論原字的意義，這是把整個方塊字當作純粹的音符，應該是假借字的正例。這類的字很多。最常見的有下列數種：

的假借

- (一) 人名——如孔丘孟軻。
- (二) 地名——如雲夢齊魯。
- (三) 物名——如夫不（鳥名），車前（草名），知了（蟲）。
- (四) 副詞——如率爾，幡然，朱朱（鷄聲），關關（鳥叫聲）。

(五) 動詞——如能，爲（原意都是獸名，寫作能隳）。

(六) 介詞，助詞——如於，爲（原來都是鳥名——於即鳥——寫作於隳），之（原意是草從地下長出更大了，寫作也），所（原意是砍樹木的聲音，斤是形旁，戶是聲旁）。

(七) 代名詞——如爾，汝，彼，此（『爾』字即發字，原意是窗牕格子，汝字是水名；都假借作第二人稱代名詞。『彼』字的意思是『往有所加』，『此』字是『止』，都是動詞，現在借作指示代名詞）。

(八) 一切音譯的譯名——如德謨克拉西，賽因斯，拿破崙，華盛頓等以及從前的南無，阿彌陀，菩提等字都是。

還有一種借音字，是和有意義的字連用的。例如『所』字原義是砍樹的聲音，『果』字原義是果實，『悉』字原義是詳盡，用在『處所』『果敢』『蟋蟀』等詞兒當中，並沒有意義，只是借音的字。這種字爲什麼發生的呢？原來語音的變遷，有一個重要的法則，即是由單音的詞兒變成複音的詞兒，複音詞發生的時候，原有的單音字如『處』『敢』『蟀』雖然可以表示意義，但爲了配音，所以附加一個借音字，如『所』『果』『蟋』（注意：『蟋』字是後來造的）。

第四，是『本有其字，依聲託事，而和原有的意義沒有關係。』這一類叫做通假或通借，也就是寫別字。許多學者不承認通借是假借，不過從假借的廣義說來，是應當包括這一類的。

有本字而另寫別字的原因不止一個，主要的是採用方言。古書中的變聲假借

通
借
字

字，疊韻假借字和合音字，都屬於這一類。從前說過轉注的採用方言，那是將幾個同義字同時並用，現在所說的採用方言，是用這一個字代替那一個字，不是把兩個字同時並用。

雙聲，疊韻，字音的差別很小；合音也是一樣，慢讀的時候分成二個字，急讀的時候，合成一個音。所以從這些假借字，可以看出語言變遷的痕迹。試看左邊的例子：

雙聲假借

借「乃」爲「仍」——「乃」字原義是「曳辭之難」，就是轉折連詞，借作「因爲」解，便是代替「仍」字，「仍」字原義是「因爲」。「仍」字從「乃」得聲。

借「利」爲「賴」——「賴」從貝字得形，從利字得聲，是贏利的意思。「利」字從刀，是鐵器，現在拿它代替「賴」字。

疊韻假借

借「德」爲「惠」——「德」字原義是「升」，現在把它代替道惠的「惠」字。

借「馮」爲「溯」——「馮」的原義是「馬跑」，「溯」的原義是「沒有船而渡河」，論語上「暴虎馮河」的「馮」字，本來應當寫「溯」字。

合音字的假借

急讀轉慢讀的——借「窟窿」當「孔」，借「不律」當「筆」。

慢讀轉急讀的——借「施」當「者焉」，借「諸」當「之乎」或「者歟」。

除採用方言外，有時用字的人不知道本字的寫法，或偶然忘掉了，或因速記君長的言行與師

畏的教訓，爲了快便，也不得不臨時借用同音字。經由耳朵的感覺去直接記憶語言的聲音，到底比較經由眼睛的間接方法容易多了，所以一面造字，一面仍然盛行着借字表音的方法，比方『矧懸』『仁誼』兩個複合字被人們寫成了『鳩聚』，『仁義』，『鳩』字是鳥名，『義』字是己身的威儀，在此地只能表音，不能表意義，然而能表意義的『矧』『誼』反不如『鳩』『義』的通行。

通假的字，不僅因聲音相近而發生，而且由字形或字義相近，也可以發生。例如『草』字的原義是『機實』，就是『皂莢』，後來假借『草』做『艸』，另造『皂』字來代替『草』。又如『氣』字原來是『送給賓客的食物』，後來假借它來代替『氣體』的『氣』字；『私』字本是禾名，後來把它當作『公』的『人』字；『逆』字原來是『迎』的同義字，後來借它來代替『逆』字，表示『不順』的意思。這些假借字，或者因爲字形字音都相近，或者因爲字義字音都相近，所以通用起來。但是一經流行以後，假借字就把本字驅逐而不使用了。

還有完全因字形相似而通假的，如古代的『人』『尸』通用，『母』『女』通用，『夫』『大』通用，『才』『甲』通用，『戌』『成』通用，『有』『又』通用，『疋』『足』通用，『鼎』『貝』通用，都是因古字形相似而通假的緣故，以致寫錯。這種寫別字的假借，是不足爲訓的。

複式的六
書及六

以上將六書中的各項，大致敘述了一番，並且認定它們的發生次序，應當是由象形，而指事，而會意，而形聲，而轉注，而假借。就形式上說，字的構造發展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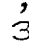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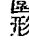

書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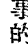
形聲已達到了頂端。就意義上說，則因為有轉注假借而使同音異義的字和同義異音的字增加了不少。

因為文字發展到了相當時期，六書的法子都已經發現，人們可以隨便使用，所以許多文字的構造兼備了幾種法則，如會意兼形聲，象形兼會意之類。——在六書發展的初期中，這樣的混合就已經開始。

關於六書的交互錯綜關係，前面已經說過一些，現在再講一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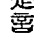

(一) 指事的字多半兼了象形，如「酉」，是古酒字，其構造是在象形的古「樽」字「酉」中加指事的符號來表示酒。又如「刃」，是在象形的「刀」字上加指事的符號來表示刀口。又如「本」，「末」兩字，一個是在象形的「木」字下部加指事符號是來表示樹根，一個是在它的頂端加符號來表示樹梢。


(二) 會意的字也常常兼了象形，如「芻」，意義是割草，古文作，為包圍形，為草形。「涉」字是「水步」的會意，即係從水中走過去的意思，但古文涉字，寫作等形，就是象形字。「明」是會意字，而「日」「月」是象形字。像「明」字一樣的例子，佔了會意字的大部分。

(三) 會意而兼指事的，如「辛」字，古文寫作，即在「辛」字上加一點，意義是「犯罪被罰而辛苦」。「𠄎」(𠄎)即愆字，由「干上」兩字會意。「𠄎」即「上」字，「𠄎」即于犯的干字，于犯在上的人，就是犯罪，這是會意字。在下面再加一個指事的符號，表示辛苦，就成了指事字。會意字有些由指事字合成的，例如合兩個「一」為「二」，合「二」與「一」為「三」等

等。

(四) 象形字可以變成形聲字，例如「星」字原來是象形，後來加「生」作音符，就變成形聲字了。又如「雞」字原來只畫雞形，後來加「奚」作音符，就變成形聲字了。凡形聲字大半兼象形，因為形旁大半是象形字。

(五) 指事字有和形聲字相聯繫的，如「音」字從「言」含「一」。言字的古寫是，是形聲字，「口」是形旁，「辛」是聲旁。再在「言」字的「口」中加指事符號，就成了字。(六) 會意字有形聲的，大半即前文所說音符兼義的字，如「娶」字是形聲字，從「取」得聲，而又有取婦的意思。

(七) 有些字，兼備象形指事形聲會意的四種性質。例如「金」字，古體作，上面「今」是音符(象金的聲音)，下面「土」是義符。「土」旁加點，是象金在土中之形，而所加的點，只是象徵的符號，是象形而兼指事。

(八) 轉注和假借字和前四書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前文已有說明，現在不重複。

習 題

- (1) 過去的中國文字是不是有採用方言土音的證據？
- (2) 轉注和會意有什麼聯繫？
- (3) 中國字以形聲字為最多，為什麼？

(4) 說明「朋」「西」^⑤「來」「能」「爲」「於」「焉」「之」等字的原來的意義。

(5) 「章」「氣」「私」「逆」四字（按照現在通行的意義）原來是怎樣寫的？

(6) 有人說，古人用通借的法子寫別字，原不應該，不過已經用慣了，只好沿用。到了現在，就不應該再用通借的法子，來增加別字了。這個理論對不對？

第四章 漢字形義的變遷

古文
字的
發現
和研
究

中國文字，在秦朝經過一次大革命，開始通行隸書，後來又使用楷書，於是隸書以前的古代文字，如篆書，蝌蚪文等等，便和一般中國人脫離關係。只有少數專門學者，才去研究它們。

最初的文字學者，以著作「說文解字」的許慎爲最偉大。他是漢朝人，當時通行隸書，古文字很少人了解，他根據秦朝的小篆和少數更古的文字，來說明中國古文字構造的原則。

但是，當漢朝的時候，大批更古的文字還沒有被發現出來。中國古代的文字，現在確已知道的，以甲骨文爲最古，而被發現最遲。其次則鐘鼎文石鼓文等，時代比較在後，而被發現則比較早。這些古文字，都是被附置在古代的器物上面，或簡牘上面，如竹簡、鐘鼎、盤盂、貨幣（卽貨幣）、兵器、璽印、陶器、石鼓、龜甲、獸骨等等。

竹簡文的發現最早，漢武帝時候，因爲拆孔夫子家裏的房子而得到的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那些古字，是用竹筆蘸漆寫在竹簡上面的。後來晉朝汲冢人發掘古墓，發現小篆文十六種，如「穆天子傳」等，也是竹書。

在竹簡以後發見的古物，是「金石」。唐朝初年，陝西人發掘石鼓，上面刻有四言詩，那字體是籀文（參看下節），據考據家最後的考證，大約是秦朝初年的石刻。

古代金文（金屬器具上面的文字）的研究者，到北宋元祐朝（十一世紀）以後才多起來，因為這時候金屬的古物發現漸多了。

至於龜甲獸骨的出土，還不過四十多年來的事體。一八八九年河南安陽縣境殷墟舊址，發現大批的龜甲獸骨，上面刻有古文字，都是記載着殷王占卜祭祀征伐田獵……等等的的事情。

鐘鼎文，尤其是甲骨文，很難認識，經過許多專家的考訂，方才漸漸可讀。孫詒讓羅振玉 國維等，是研究此等文字的有名學者。

不過中國古代文字的遺蹟，現在還只能上溯到殷代爲止，更古的文字的發現，則須等到將來。

古文箱
文小
篆隸書

中國文字的創造者倉頡，是一個傳說的人物。有的人說他是軒轅黃帝的史官，有的人說他是古代的帝王。這個人大約曾經整理過中國的文字，所以人們都說文字是他造的。其實文字是經過長期間的演變，方才產生出來的，斷然不是任何一個人可以一手造成的。倉頡就是聰明絕頂，至多不過把過去那些隨便造成的文字，

整理了一番，使其統一一而成條理，便於應用罷了。通常所謂「古文」，大部分是假定爲倉頡所制定的，再加上大篆產生以前各種新添的文字。所以殷朝的甲骨文，殷周的鐘鼎文，都屬於「古文」範圍之內。不過，周朝以前的「古文」是很不統一的，各地有各地的文字，各時代有各時代的寫法。到了周朝，政治組織由部落制度變成封建制度，政治上有了一個統一的機關。於是有人把各

種複雜的字體整理一番。據古書的記載，周宣王時候，有個太史籀便根據當時的「古文」，選擇其簡明合用的，照原寫下，或經過自己的改訂，使它簡單化，做成一本書，叫作「史籀」。這種統一的文字，就是「大篆」，又叫作「籀文」。有人說籀並不是人名，乃「讀」字的意思。而大篆也不是一種新體，倉頡所作的文字也叫作大篆。我們所能確信的，只是周朝時候會有統一「古文」寫法的一回事罷了。

春秋戰國時代，封建諸侯割據，政令不能統一，語言文字也變化得很快，而且很不一致，因此秦始皇統一六國以後，再來一次文字統一運動。始皇二十六年，李斯上書，主張把秦文作為標準文字，其他不與秦文相合的文字，一律停止使用。於是李斯趙高胡毋敬便對當時秦國通用的文字搜集起來，參照大篆體，加以整理，制定一種簡體字，叫做「小篆」。這種篆字，不但和大篆的構造相彷彿，就是和甲骨文也有許多相同的地方。後來許慎著「說文解字」，便拿小篆作主要的材料，只有一小部分是根據古文籀文的，大概那一小部分的構造，才是和小篆不同的吧。

秦朝除創造小篆外，又由程邈創造了「隸書」。這種字體，和篆書的構造相差很遠，大概不是程邈一個人所能創造的。據考據家說，周朝末年已經產生了隸書，不過還沒有通行罷了。那時候，隸書雖然已經產生，不過是少數人使用的俗體，而且並沒有統一的形式。到程邈時候，方才把全部文字的隸書體規定出來，而作為國字第二式。據說程邈制定隸書三千字，是在十年的牢獄生活中完成的。當時秦朝用革命的方式厲行新政，如廢封建改郡縣等，又大興土木工程，同時又需要防止民間的政治活動，所以公務繁重，而且緊急。篆文寫起來太麻煩，文字簡單化成了客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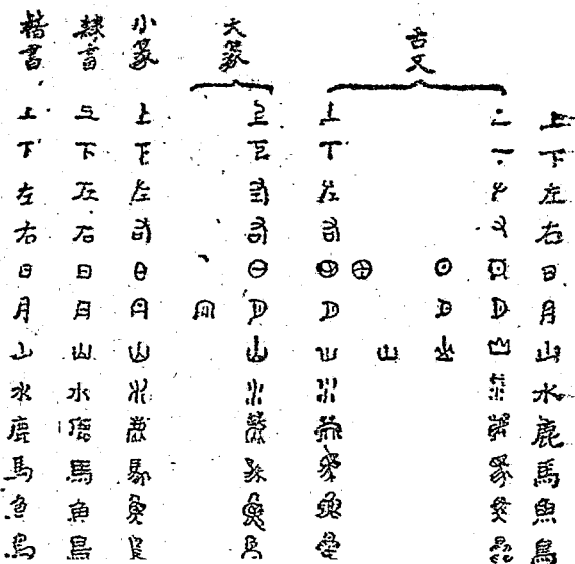
上的迫切需要。程邈的偉大的工作，就是適應這種時勢的。

程邈
的
功罪

從來文字學家恭維會韻史和許慎是中國文字的三大功臣，對於李斯也相當地恭維，因為他們或則統一文字而不根本改變古文的構造，或則把古文構造的方式介紹於不識古文的同胞。唯有程邈，在他們眼中，是中國文字的大罪人，和現代提倡拼音文字的人差不多。因為自有隸書以來，中國文字中的六書『奧妙』，簡直破壞得一塌糊塗了。

例如○D變成長方形的日月，便不像太陽月亮的形了。彖變成鳥，兩隻腳就成爲四隻腳了。半變成牛，兩隻角減少了一隻，而且歪曲了方向了。這是破壞了象形。可變成甘，則沒有含甘味的口了，交字是在衣字上加一個記號，現在變成了卒，則皂隸衣服的記號已不存在了。這是破壞了指事。弔字本是從『人』持『弓』，因古時到人家弔唁死者，還要帶武器替喪主驅除鳥獸，隸書變爲弔，則只有弓而沒有拿弓的人了。嬰字由白女三字組成，白是首，女是兩手，女是脚，意思即表示中國人，隸字變爲夏，便失去了兩隻手，成了『不具之人』了。這是破壞了會意。飲字原是從音得聲，寫作飲，隸書寫作飲，則聲旁弄錯了。舛字原是天爲形旁，舛作聲旁，隸書寫作舛，則形旁弄錯了。賊字原是從則得聲，戈爲形旁，隸書寫作賊，則形聲兩者都弄錯了。這是破壞了形聲。

因為隸書只求其容易書寫，所以不惜破壞古字的構造。然而因此便使古籀文字不爲一般中國人所認識，這在國粹主義者看起來，就未免損害了固有文化了。怎麼不大罵程邈爲千古罪人呢？



不過在主張文字進化的人看起來，恰恰相反，程隨實是在中國文化史上，一個偉大的人物，他是廢除古文推行秦漢時代新文字的首倡者，是文字革命的英雄。假使沒有程邈這樣的人，至今仍然使用篆書，比現在的漢字讀起來寫起來更不便當，兩千年來的文化一定更難進步。

字體的繁簡和寫字的工具

試看上列各體文字，從古文到大篆小篆，筆畫逐漸簡單，但仍帶圖畫意味，扭扭彎彎，

書寫仍不能迅速。隸書的構造不僅簡單，而且完全去掉圖畫的意味，使筆畫限於「一」丨「レ」等數種，寫起來便當多了。後來變成更便於書寫的楷書，構造上並沒有多大的

改變，不過書寫時用筆的方式稍有不同而已。字體的改變和寫字的工具有關係。古時候用竹筆蘸着漆在竹片兒上、木板上，或者練帛上寫字，多麼寫得慢呀，到了秦朝，蒙恬發明兔毛筆；漢朝蔡倫發明用樹皮麻頭破布魚網造紙；魏晉的時候發明用漆烟松墨和成墨丸，在凹心硯上磨墨；然後中古以來的文房四寶方才完成。隸書楷書以及行草各體，用這些工具書寫，都適宜，所以各種書法在這時期陸續產生了。現在從西方輸入了現代的文房四寶，比從前的簡便得多，大概又將有新的簡便字體跟着來吧！

隸書以後的漢字寫法

秦朝隸書只應用於普通公文，至於皇帝的碑銘石刻，還得用篆書的，所以當時的隸書，只求簡便，不求美觀。到了漢朝，無論詔書、律令、古書、碑銘，一概用隸書來書寫，隸書已經通行到學士大夫的範圍裏面去，那些有閒的人們於是漸漸地要把它寫得美觀了。因此漢隸比較秦隸，寫起來來得遲滯。

爲了救濟這種漢隸的毛病，就產生了「八分書」。八分書是東漢王次仲所造，據說是從程邈字八分取二分，從小篆二分取八分，所以命名八分。這種字體比較隸書簡便一點，就是隸書的別體。

除八分外，還有「飛白體」，是東漢蔡邕所創，也是比較簡便的寫法。不過這兩種字體流行不寬，壽命也不久。

繼繼隸書的正統的只有「楷書」。楷書萌芽於漢朝末年，到魏時有鍾繇，東晉時有王羲之，都是書寫楷書的名家。當時叫楷書做「今隸」，是對秦漢古隸說的。實在楷書本來是從隸書稍加

變化而來，和隸書差不了多少。

與楷書並行的還有「行」「草」二體。行書爲後漢（即東漢）劉德昇所創，魏鍾繇也是爲行書的第一期名家。草書的發生還在楷書以前，秦朝就有一種秦草，但各種草書，只有漢元帝時使游所創的一種，得以流傳，史游草書因爲東漢帝所愛，又名章草。

行草兩體，寫起來雖然方便，但仍然不能取得正統的地位，自後漢到今日，一千六百餘年，始終是楷書站在正統的地位。有人說這是鍾王以來的書法專家，將楷書美術化了，因此士大夫非常愛好，不願拋棄它而改習行草。其實草書筆畫無定，難認，又難寫，人們當然不願用它。行書雖然寫起來比楷書快，比草書又容易寫，容易認，但因爲它的筆畫，仍然草率一點，一般人認爲不如楷書的結構，方方正正，來得尊嚴。到了宋朝，印刷術已經發明，因爲楷書結構方正，寫起來便當而且勻稱好看，就採用它做印刷體。筆頭上正寫也仍然用楷書，只在便寫的時候使用行書。這是行書不能進到正統地位的來由。如果單就美術的觀點而論，則行草的名家作品，又那裏不是美術？

過去漢字的各種寫法，由繁而簡的趨勢，很是明顯。就各種主要的字體而分割時期，則周宣王以前是古文獨佔時期，這一時期的變化，不能詳細知道。由周宣王到秦朝統一中國以前，其間約五百餘年，公文及書籍都仍然使用古文，在日用方面則通行大篆，故可說是古文大篆並行時期。秦統一天下以後，應用小篆的時期，不過數十年。秦末又加用隸書，通行沒有好久；漢隸繼續，從西漢初到東漢末也不過三百年。可見隸書時期也不很長。惟有楷書時期最久，這和二千年

來中國社會停滯的現象不無關係。

在楷書佔正統地位的期間，雖然做皇帝的，不許人民改變古聖賢所造的字，那一般寫字和刻字的，卻在暗中把許多字的構造，大胆地改造，有的甚至只剩了楷書的一小部分。例如「戶」「云」「塞」「与」「與」「医」。這種字就是現在叫做「手頭字」的。

「手頭字」改造楷書，和楷書改變隸書相反，但和隸書改變篆書相像。手頭字仍用楷書的筆形，卻把楷書的結構改變過，使它更好書寫了。

手頭字在宋元時代應用得還廣泛，明清時代，政府百般妨害它的發展，什麼「康熙字典」，什麼「字學舉隅」，對於文字的一點一畫，這樣寫是正體，那樣寫是假體，鬧個不休，使手頭字大被排斥，甚至漢魏古碑上的字體也被反對，其實做「字學舉隅」的人，並不認識古字。

漢字

字義的變遷

漢字字義的變遷，也和字形的變化一樣，曾經成爲文字學專家研究的對象，所謂訓詁學，就是研究字義的學問，也就是古字的翻譯學。

字義變遷的原因，有種種。主要的是因爲社會進化，事物一天天來得複雜，自然除創造新字以外，不得不從舊字發生新義。其次就是同一事物，而古今的名稱不同，各地的方言又不同，所以當我們在後世讀前代的著作，或一地讀別地的通俗文的時候，也常常感覺有難以了解的字義。

字義的變遷，有由於語言文字本身的進化所造成的，很值得注意，比方前文說過的「能」「爲」「而」「於」「焉」「之」等等虛字，過去全是代表事物的名詞，後來借爲動詞、介詞、

助詞等，這是由於語法方面的進化。

這些字的古義，我們如果不知道，對於所謂六書的妙處，誠然未免隔膜；可是知道了以後，對於文字的實用並沒有裨益，比方『虞』爲驢虞（獸名）的虞，而現在沒有驢虞這種獸，知道了有什麼用處呢？（現在文言文用虞字多用作『憂虞』『虞發』的意義，在語體文則可以不用。）比方『若』字是杜若（草名）的若，現在不大看見這種草了，但用『若』字爲『如若』，如果追本窮源，反使學習的人白費一番氣力了。

但是在專門學者，則有需要研究古字義的場合。即如社會史家，從字的古義的研究，便可以證明古社會的情況。比方『朕』是『我』的同義字，變爲帝王自稱的特殊字。同一樣死了人，在天子叫做『崩』，在諸侯叫『薨』，在大夫叫做『卒』，在士叫做『不祿』，在小百姓叫做『死』。同一樣的老婆，天子的叫做『后』，諸侯的叫做『夫人』，大夫的叫做『孀人』，士的叫做『婦人』，小百姓的叫做『妻』，這是反映封建等級制度的稱呼。比方婦字的意義，是服從，是持帚灑掃家庭的女子，就是明顯地表現出了封建時代的婦女地位。父字（又）從父，舉杖，是手裏拿着杖維護他的權力，這又活畫出了封建宗法社會的家長權威。不過這些道理，如果應用到現代的普通教育方面，徒然毒害大眾的腦子罷了。

白話文的字義

白話文的字義不能夠拿單個字體來看，因爲白話文裏面包含很多的複音詞。從文言文的立場去看，這些複音詞，大概都是多餘的累贅物，例如：

裏頭 外面 中間 對於 因爲

石頭 桌子 代表 保存 能夠

這些詞兒，如果改成：

內 外 中 於 因
石 桌 代 存 能

意義仍然明白，而所佔紙幅又來得經濟。

但是，白話文的字義，比較文言文的精密得多。比方文言文裏面的「於」字，有種種的意義，不容易把它弄得清楚；但在白話裏面，就分出「對於」「關於」「在」等等的字，各有各的用途，一看就可以明白。文言文裏面的「之」字，有時當動詞用，有時當代名詞用，有時當介詞用，有時當形容詞用，有時當助詞用，非常地難以分辨，但到了白話文，就各用旁的適當的字代替，分得很清楚了，試看左邊的例子：

文言文

白話文

形容詞 乃如「之」人兮

不料「這個」人呀

領位後置 在河「之」洲

正在河裏「的」沙洲

代名詞 福履綏「之」

偏有幸福安慰「他」

賓位後置 其實「之」食

小賚子可以吃

助詞 主位後置 心「之」憂矣

我的心裏憂了

動 詞

宋經將「之」楚

宋經將到楚國「去」

（前五例，從陳子展「詩經詁譯」抄出來的。）

六個例子中，文言文同樣用「之」字的地方，白話文分成「這個」「的」「他」「去」幾個不同的詞兒，還有兩處是省略了。

再看文言文裏面的「道」「義」兩個字，意義非常含糊，因為所包含的太複雜了。在白話文中間，「道」字分成「道理」「道德」「道路」「法子」等詞兒，「義」字分成「意義」「義氣」「正義」等詞兒，就很精密了。

近年來因為受了外國文的影響，白話文裏面又有把「他」字分成「他、她、牠、它」來表示性別，把「的」字分成「的、底、地」來表示詞性的。這和語法的進步有連帶的關係，因為新的語法要求有精確的字義。

白話文中間的字義，不但是比較精密，而且學習起來也可以節省腦力。實在白話文的節省腦力，比那文言文的節省紙幅，是經濟多了，因為紙幅決沒有腦力的貴重。

古 字
的
淘 汰

這種經濟，又從許多字的淘汰中可以看出。前面曾經說過，由於語法的進化，使「能」「爲」「於」「焉」「之」等等虛字，從事物的名字，變成了動詞，介詞，助詞等。現在試看看由於語法方面的進化淘汰的許多不適用的字吧。「說文」裏面，對於「豬」「馬」「牛」「羊」等字，按照它們的年齡性別，各造許多特殊的字，而

現在的文字中間則將它們廢除，改用形容語加到「豬」「馬」「牛」「羊」上面去修飾，這也是文

字進化的一點。

說文裏面的古字	今日 的 漢 字	說文裏面的古字	今日 的 漢 字
<p>駘 駘 駘 駘 駘 駘 駘 駘</p>	<p>生下來三個月的豬 生下來六個月的豬 母豬；兩歲大的豬 三歲大的豬 公豬 二歲的馬 八歲的馬 六尺高的馬</p>	<p>駘 駘 駘 駘 駘 駘 駘 駘</p>	<p>七尺高的馬 牡馬，雌性的馬 三歲的馬 牡羊，雌性的羊 母羊 一種牡羊 一種雌性的羊 二歲牛，三歲牛，四歲牛</p>

手頭字
和
方言字

用」的。

有許多手頭字，借用古字的形式而改變它的意義，例如「鉄」是古鐵字，音秩；意義是「縫」，現在用作「鐵」的手頭字。「灯」古音烈，意義是「火」，現在當「燈」字用。「回」是古「面」字，「休」和「笨」相同，現在當「回」「體」用。這樣的用法，雖然一般國粹家不贊成，但大眾却不管這些，他們是喜歡「廢物利用」的。

在文言文的範圍內，漢字是統一的，但在白話文的裏面，特別是方言的寫作如各地民歌和「雜字」書裏面，有許多字是只能夠行用於一處地方的。這種「地方字」或「方言字」，最常見的例子有廣東的「冇」(nao 沒有)，「拒」(kei 他)……北平的「甬」(bung 不用)……蘇州的「勳」(van 不會)，「囡」(nan 女孩)……紹興的「疊」(siao 只要)，「舜」(wa 不好)；又讀 nao 山東話聲種 nao zhong)……。湖南有「坤」「填」(兩字都是地形的名稱)「接駁」(cagai/ke 祖母)等「地方字」。

手頭字也有許多只行用於一處地方的。例如「叶」在江南話區是「葉」的手頭字，但在北方話區，則「叶」音 xie，「葉」音 ye，斷不能拿「叶」來當「葉」的。又「聖」的手頭字「圣」，「幾」的手頭字「几」和「鹽」的手頭字「垺」，上海人大半不認識，他們讀到有這些字的手稿，常常把「神聖」讀成「神怪」，「幾個」讀成「九個」，而「鹽稅」就弄成了「附稅」。

「方言字」的產生，是由於記載口語，原有漢字不夠用的緣故。——但據章太炎的意見，現在的口語，語原都可以從古書中找出來，所以都有相當的漢字，不過俗人不曉得，才造出一些俗字來了。他的「新方言」，就是專論現代方言的語原的。例如他說「光棍」應當寫「樛棍」，「嘴巴」應當寫「棠輔」等等。不過真的把那些古怪的漢字寫在文章裏面，是沒有幾個人念得出來的——手頭字的地方性，大半是由於印刷上使用不普遍，難以流傳遠地的緣故。

習題

- (1) 隸書怎樣破壞了六書？
- (2) 隸書既然破壞了六書，秦漢以後，為什麼不廢除隸書，恢復篆書的地位呢？
- (3) 千多年來，楷書為什麼獨佔主要的地位？
- (4) 手頭字為什麼不能取得正統的地位？
- (5) 試舉出幾個方言字的例子！
- (6) 怎樣從文字構造上看出封建意識？
- (7) 白話文的語法和字義，是不是比文言文來得精密？

第五章 漢字讀音的變遷

漢字讀音變遷的研究

漢字的讀音變遷的歷程，現在很難知道了。因為中國文字不是拼音文字，古時候的讀音，沒有好好地記錄起來。後世讀音改變，文字也不會隨它而變化。現在要研究中國文字，只有研究它的寫法的變遷，比較便當，至於研究音韻的變遷，只能得到不完全的結果。

中國字中的音符，我們知道就是形聲字中的聲旁。我們現在讀漢字的時候，如果照聲旁來讀音，人家必定要笑話。比方釋，鐸，澤，繹，擇，譯等字都把「釋」做聲旁，而讀法並不相同；江，扛，紅，攻等字，都把「工」做聲旁，讀法也有幾種的分別。這並不是造字不精密的表現，而是古今音不同的緣故。我們可以推想，在古代，凡是同一個聲旁的字，讀音是相同的，但到後來，就變動了。

中國字的讀音，自從魏音以後，有了音韻學的產生，方才有比較正確的記載。在這以前的古音，經過近代各專家考訂之後，僅僅知道一些粗枝大葉的原則，例如錢大昕發明「古無輕唇音」之類。近年西方的漢學家也有許多的創獲。

古代的漢

字是不

是單音的

一般人都說漢字向來是一字一音的，但據章太炎說：「中國文字有一字二音者，如高誘註『淮南主術訓』云：『螻，讀曰私鉅頭，』二字三音也。如『說文』蟲部有悉黽，黽，本字也，悉則是借音字；何以不兼造螻？則可知黽字兼有悉黽（即蟋蟀）二音也。又如人部有焦僂（焦僂是矮小人）、僂，本字也，焦則借音字，何以不兼造僂？則知僂字兼有焦僂二字音也。」

現在漢字的標準音，是嚴格地一字一音的，連字頭字尾的附帶物都沒有。但據瑞典人 Karlgren 的意見，這種現象，是中國文字的無變化性造成的。古代的語言，並不是完全沒有字頭字尾的。——又有人說甲骨文中有些特別的符號，很像是表示字頭字尾的——現在廣東語音收聲中有 *in-p'ik*，上海話中有 *in-er*（*in* 沒——即沒有），就是古音的遺跡。比方廣東音讀「衣」爲 *i*，讀「一」爲 *it*，讀「母」爲 *mo*，這幾個字就不會相混，但北平音則三個字通通讀 *i*，所以同音字就太多了。因爲中國文字是從形式上辨識，不從聲音上辨識，所以同音字寫起來不會相混（大多數是在音符以外另加了意符），再加以，語文分離對文字讀音可以省略，古時字頭字尾的音就漸漸消失了。

古代形聲字的音符不一定正確地表音，但必定最相近似的諧聲，比方「枯」與「古」，音不同而十分近似。有些字，比方「藍」和「監」，在現在北平音是一個讀 *lan*，一個讀 *kian*，隔得很遠，但在古代，大概「藍」是讀 *lan*，「監」是讀 *kian*，所以可用「監」作「藍」的聲旁。但後來「監」字的音逐漸改變而成爲 *kian*，再變成 *kian*，而「藍」字的音也逐漸改變而成爲

lam, 再變成 lan, 兩個字的音越離越遠, 但它們的寫法, 並沒有跟隨音的變化而創出新體來。這樣, 所謂形聲字的音符, 根本上失去了表音的作用, 而成爲習慣上代表觀念的形式符號了。

古音

的特點

古音沒有輕唇, 是錢大昕的發明。這就是說, 古時「文」字讀如「門」, 「望」字讀如「茫」, 正和現在的上海音一樣。其他如「扶服」讀如「匍匐」, 「封」讀如「邦」, 「馮」讀如「憑」, 「拂」讀如「弼」, 「無」讀如「模」, 例子很少。又如古歷史中間翻譯匈奴語 Bagatur 爲冒頓, 翻譯 Buyung 爲慕容, 亦可

證「冒」「慕」的讀音如「白」。

錢氏又指出古音「直」字讀「特」, 「沈」字讀「潭」, 「陳」字讀「田」, ……總而言之, 凡屬「知」「澈」「激」(ch, chh, zh) 等聲母發聲的字, 和「端」「透」「定」(t, t', d) 發聲的字一樣讀的。

近年汪榮寶氏就外國古來傳述的中國語及中國古時音譯的外國語(主要是梵語)而研究它們的發音, 得到如下的結論:

唐宋以上, 凡歌戈韻的字, 都讀 a 音, 不讀 o 音; 魏晉以上, 凡魚, 虞, 模, 韻的字, 也都讀 a 音, 不讀 u 音或 y 音 (Y 照新文字讀法)。

照這樣去讀古書, 則「父」應讀 fa, 母應讀 ma, 「嗚呼」應讀 ma, 「唯我與爾有是夫」的「夫」字應該讀 fa, 「畫眉深淺入時無」的「無字」應該讀 mo 或 ma, 這又可見從前的字音符合於人類自然的發聲, 而文字同語言的音讀是一致的了。不過因爲不是拼音字, 所以文字和語

言分家以後，原字讀變了音，白話文就非另外用『爸』『媽』『啊』『哈』『吧』『嗎』一類的字不可。

因此，我們可以說漢字古今讀音的變遷，有的由於語音本身的複雜化，有的由於文字與語音的分途發展。

方言的記錄

就語言本身而論，不但是有古今的不同，而且有東西南北的殊異。「說文解字」序上說，戰國時代的各國；「言語異聲，文字異形。」漢朝楊雄作「方言」，所搜集的語言，共有五類，其中有普通話，有通行區域比較寬的方言，有殘留的古雅成語，有通行區域比較狹小的方言。可見周漢時代，語言的蛻變與交溶，是同時發展的。以後北方民族的屢次侵入，以及南方文化的發展，使中國語言的分合大勢，轉變更多，自不待言。可是中國沒有便利的紀錄語言的符號，只是用笨拙的漢字來寫方言，所以研究是不容易。近年章太炎有「新方言」的著作，不過是從古文字中去尋找現在方言的語源；對於審音配音的工作，並沒有什麼貢獻。

漢字讀音的紀錄

中國文字中的形聲構造，雖然有表示聲音的音符，可是這些音符，到了語音變遷的時候，完全失了效用，甚至在當初製字的時候，所取的音符也不過取其聲音相近，並不是一個正確的音標。至於非形聲構造的文字，它們的讀音更是完全不能表示。到了魏晉以後，因為有韻的文字很發達，許多文人注意字音的研究，於是漸漸發明漢字的注音方法。

漢字注音的方法，最原始的例子，是「說文」中間的某字讀如某字。這是「直音法」。漢朝人注釋古書，多半用直音法注音。用直音法注者，雖然簡便，但是有好多字沒有同音的字，或者雖有同音字而過於偏僻，難以認識，都是不能注出來的。於是就有人發明「反切」的法子來代替直音法。反切是合兩個字來拼成一個字的音。當初叫作「反」，後來叫作「切」，再後來合起來叫，便叫「反切」。反切的發明不能確定在什麼年代，但是它的正式應用，是從東漢孫叔敖作「爾雅音義」開始。

反切的法子，和拼音差不多，不過比拼音來得笨一點，難懂一點。比方「都」字是「東姑反」或「東姑切」，「東姑」兩個字爲什麼能「反」成或者「切」成「都」字呢？因爲：

東 = d + ung

姑 = g + u

而 · 發 = d + u

現在拿「東」字的聲母（即子音 d）和「姑」字的韻母（即母音 u）拼合起來，便成了「都」字的音了。反切的規律，是取雙聲的字和疊韻字相切，怎麼叫做雙聲呢？凡是發聲相同的字，就叫做雙聲，比方「東」「都」兩字都由 d 母發聲，便是雙聲字。怎麼叫做疊韻呢？凡是收聲相同的字，就叫做疊韻，比方「姑」「都」兩字，都是 u 母收聲，就是疊韻字。所以「東姑」可以切成「都」字，「大枯」也可以切成「都」字。

反切所用的雙聲疊韻字，毫無限制，所以很難學習。後來進一步，就有韻母和聲母的制定。

不過韻母的創造在先，聲母的創造在後，兩下相隔有幾百年之久。

韻母的
發生
和演進

公曆紀元後六〇一年隋朝陸法言等的「切韻」出世，根據六世紀的中國南方和北方的語音，規定了「東」「冬」「鍾」「江」……等字爲韻母，這是最初的有價值的韻書。後來「唐韻」及宋朝的「廣韻」兩部書，就是根據「切韻」修訂成功的。

「廣韻」所列舉的韻母共二〇六個，語音的豐富，比較現在任何種方言都要超過

McClellan說，現在韻母較少，大概是由於語音的喪失和單純化的緣故。但是韻書著作者當時造韻母，是將古今語音的沿革，各地方音的殊異，通通表示出來，而且對於每個複合韻母（即含有 *i u y*（照新文字讀法）三韻母之一的複合韻母，如 *iu, iyo* 之類），平上去入的每個聲調，都給予一個特殊的名稱：這樣，韻母的多，自不待言了。

現在將廣韻的韻母韻攝與注音符母及羅馬字母的比較表錄出，來表示中古音韻向近世的變化，其中上去入的韻母，除開祭泰夬廢四韻以外，都沒有寫出來，因爲那些韻都有平聲的韻可以代表。「韻攝」也是廣韻裏面的名詞，它是將類似的各韻合併起來再命一個總名。大概在製造韻母的時候，各韻的瑣細分別，都是從舊書中間或者方言中間歸納出來的，普通一般人，並不能完全辨別，所能辨別的只是韻攝裏面的讀法吧了。現在這個表，是以「注音符母」爲主，也就是因爲中古音韻雖有記載，究竟不能正確讀出，故再來一個新的韻攝，使大家明白過去韻母的大意。

中國古今音韻的變遷，大概可分三個時代，第一個是所謂古音時代，就是周秦漢數朝的音

母字馬羅	母字音注	韻類	母韻韻廣
I	一	依	廢祭微脂 齊之支
U	X	烏	模
U	ㄥ		虞魚
A	Y		麻
O	ㄛ	阿	戈歌
Eh	ㄛ		字蛇遮中 等車韻
E	ㄨ	喂	灰
Ai	ㄞ	哀駭	夫哈佳 泰皆
Ou	ㄛ	噀	豪肴宵蕭
Eu	ㄨ	誣	幽侯尤
An	ㄢ	安諳	銜鹽仙刪元 嚴添世山寒 凡咸談先桓
Ang	ㄢ	鶯	唐陽江
En In	ㄣ	信恩	痕魂文 侵
Ong Eng Ing	ㄥ	翁壘	庚耕清 青蒸登 諳字
	儿		東冬鍾 中兒身二 支脂之韻

這個表橫着，每列各字母的字相當，例如模烏X U都讀烏。

韻，關於這種音韻，近三百餘年方有些學者加以研究，前面已經說過。第二個是所謂今音時代，其實應當改叫中古音韻的時代，就是魏晉以至唐宋諸朝的音韻。第三個是元明以來的音韻，因為政府在北方的緣故，這時代的音韻以北方為標準，不如中古的標準音韻的雜有南方音，而且比較中古音韻也簡單些。

宋元時代，「北曲」發生，這種新文體的造詞用韻，多半採取北方的口頭語，當時抄襲隋唐著作而和口語分離的廣韻，已經不適用了，於是代表北方音的「中原音韻」應時而生，所分的韻目僅僅十九部。到清朝「五方元音」一書，更合併為十二韻目，和現在的注音字母韻母漸漸接近。

了。

聲母的
制定
和變遷

以上是韻母的發生和演進的情形。再說聲母，唐朝末年，守溫和尚仿照梵文制定三十六個字母，說是字母，其實不過是注音的符號，而且全是聲母（即僕音或子音）。這三十六聲母的發明，使反切簡明化了，但是從魏晉到隋唐的反切，實際上

有四十一個聲母，守溫的聲母，不完全適合。
守溫聲母的出世，雖然比較「切韻」的韻母來得遲，但是所代表的音仍然是唐宋時代的，所以現在我們仍然不能夠完全讀出來。近世記載北方音的韻書，漸漸把它改變，最後縮為二十個聲母，和現在注音字母的聲母也差不多相同了。

母字馬羅	母字音注	母聲溫守
(音法)K	ㄐ, ㄑ	見
Chi' Kh	ㄑ, ㄒ	群, 溪
(音英)Ng	ㄍ, ㄎ	疑
(音法)T	ㄊ	定, 端
(音英)Th	ㄊ	定, 透
N	ㄋ	泥
(音法)P	ㄆ	並, 幫
(音法)Ph	ㄆ	並, 滂
M	ㄇ	明
F	ㄇ	奉, 敷, 非
V	ㄇ	微
(音法)Ts	ㄊ	從, 精
Tsh	ㄊ	從, 清
S	ㄌ	邪, 心
(Chih)Ch	ㄔ	澄, 照, 知
(Chih)Ch'	ㄔ	穿, 澄, 徹
(Shih)Sh	ㄕ	禪, 審
H'Sh	ㄕ, ㄔ	匣, 曉
L	ㄌ	來
(音法)J	ㄐ	日

● 喻 子	深喉音
●●●●● 疑圓曉群溪見	淺喉音
●●●●● 泥來定透端	舌
● 娘澄徹知	音
●●●●● 日禪密 禪	齒
●●●●● 斜心從清精	音
山麻初莊	音
●●●●● 明並滂幫	音
●●●●● 微奉敷非	音

現在將守溫聲母與注音字母及羅馬字母的比較表及「廣韻」四十一聲母分類表錄在前面，使大家知道千年以來發音變遷的一斑（據何仲英「中國文字學大綱」及錢玄同「文字學音篇」）。

前表四十一聲母，其中沒有「〇」的三十六字，是守溫所定，外加「〇」的「子」，「神」，「莊」，「初」，「山」五類，是依據清朝陳澧的考訂而分出來的。上面加「●」的三十一字母，是今音還能够分別的，其餘都不能分別。

古
的
音
聲
韻

關於周漢古音的考訂，到近人黃侃，才獲得比較圓滿的結論。黃氏分古聲爲十九類，古韻爲二十八部。十九聲母，即影（喻子）、見（羣）、溪、曉、匣、疑、端（知照）、透（徹穿審）、定（澄神禪）、來、泥（娘日）、精、莊、清（初）、從（床）、心（山斜）、幫（非）、滂（敷）、並（奉）、明（微）。——括弧內聲母，是古音所沒有，應合併於上面的聲母的，如「非」合併於「幫」，即前文所謂古代沒有輕唇音的表示。二十八韻母是歌、戈、灰、齊、模、侯、豪、蕭、哈（以上陰聲）、寒、桓、先、痕、魂、青、

唐、東、冬、登、覃、添（以上陽聲，即在陰聲母音後面加 g, k, t 收音的）、曷末、屑、沒、錫、鐸、屋、沃、德、合、帖（以上入聲，即在陰聲母音後面加 g, k, t 收音的）。其中歌戈、曷末、寒桓、痕魂四部，因為兼有開口呼（不含 h 母的單純韻母，例如 o ）合口呼（含有 h 母的結合韻母，例如 o ），在「廣韻」分成了八部，但在古韻當合成四部。

關於陽聲和入聲的收音，寒、先、痕三部收音，青、唐、東、冬、登五部收音，覃、添二部收音。曷、屑、沒三部收音，錫、鐸、屋、沃、德五部收音，合、帖二部收音。

古代字音的發聲收音，雖然已經查出了類別，但究竟怎樣發音，現在還不能完全知道。所謂「歌戈灰齊等韻」，我們決不能照現在的音去讀。在「東方雜誌」（新一〇一號）上，有「五十六聲勢辨」一篇文章，內中推定古音讀法，現在縮成一表如下以備參考：

古聲韻	上聲	陰聲	支=1	入聲	至=it	陽聲	質=ih
	中聲	脂=e	前音	隊=et	隊=en		隊=en
	下聲	歌=a		隊=at	隊=an		隊=an
歌韻類	上聲	之=0	開聲後音	隊=0k	隊=0ng		隊=0ng
	中聲	侯=0		隊=0k	隊=0ng		隊=0ng
	下聲	魚=a		隊=ak	隊=ang		隊=ang
寒聲韻	上聲	寒=u	合聲後音	隊=up	隊=um		隊=um
	中聲	寒=u		隊=up	隊=um		隊=um
	下聲	寒=an		隊=ap	隊=am		隊=am

看右表，可知古韻有幾個特點，如：韻及以 *ei* *ie* 收聲，現在大部分中國人都已經不用了。只有廣東福建的方言裏面，還保存了一些古音。

漢字讀音的

不統一

漢字不是拼音文字，所以文字本身沒有標準讀音。全國各地的人，雖然使用同一的漢字，但讀起來是各不相同的。他們各自用鄉土的語音來讀漢字，因此一個字有千百種的讀法。

近年來，因為新興的市民階層，感覺得中國語言，過於紛歧，大有妨害於統一的民族國家底建立，於是產生了讀音統一運動。他們的方法是想從規定漢字的標準音着手。但是，在他們規定了以北平音為標準音以後，漢字讀音的統一並沒有實現。因為，漢字讀音的傳統方法，不是幾本「國音字典」所能改變的。

習、題

- (1) 中國古代的文字，是不是嚴格地一字一音的？
- (2) 依照古音學家的學說，現在白話文中間的「吧，嗎，啊哈」等字，在古代應該怎樣寫？
- (3) 反切是什麼？
- (4) 怎樣叫做變聲？怎樣叫做送韻？
- (5) 中國文字的讀音，為什麼沒有一定的標準？
- (6) 怎樣從廣東福建的語言中看出古音的殘餘？
- (7) 中國文字讀音的變遷，為什麼難以研究？

第六章 造字和造詞

由單個
字走向
複合字

六書的作用是造字，同時也是造詞。字，是形體的單位；詞，是意義的單位。中國字原來是一字一義，故每個字就是一個詞。後來複音詞增加，而文字反趨向於嚴格的一字一音。於是不得不聯合幾個字來表示一個意義。於是詞和字就不能完全一致了。

一詞，到這時候，就分爲兩種。有單個字的詞（單音詞），有複合字的詞（複音詞）。六書的作用，差不多都是創造單個字的詞；只有轉注和假借的一部分，具有創造複合字的詞的作用。

從前說過，轉注法中，有同義字連用和對待義字並用兩種，這就是複合字的創造。假借法中，有用假借同音字以表示人名、物名，或當作副詞連詞之類的，例如「孔丘」、「孟軻」、「車前子」、「知了」、「莞爾」、「幡然」、「猶豫」、「然而」等等，都是幾個字連用，成爲一個詞兒。

由此可見：假借轉注之中都有創造複合字的詞的場合。但是創造複合字的萌芽，則在造單字詞的時候已經發生。所以象形、指事、會意、形聲都與複合字詞的創造有關係。因爲在單個字的形體上既然發生了合體，聲音上又有些也許是複音的（這在上章已舉出了章太炎的論證了。這種

字後來又在單個形體旁邊注了一個借音字，於是原來一個字的變成了兩個字的詞兒了），這兩點，就包含了突破單字詞的矛盾。由於這，可以證明複合字的萌芽，原來就包含在單個字當中了。

特別是從會意形聲諸合體字，可以看出這種萌芽。比方「同昇（𠂔）」兩個字合成「興」與「𠂔」字，意思是「舉起」，假使把「同昇」兩字分寫，不合成一個方塊，便不是合體字而是複合字了。「止戈」合成的「武」字，假使分寫作「止戈」，便是複合字了。推廣這個原則，形聲兼會意的字如「駟」，可以寫成「四馬」，純形聲字如「邾」「邾」，很可以寫成「朱邑」「北邑」。

本來當「意」與「聲」不甚複雜的時候，還可以造成合體字，但是假使意思或聲音過於複雜，就不能不分成幾個字了。比方美國有加利弗尼亞洲，我們不能把加利弗尼亞幾個聲音造成一個形聲字。又如「靈感」兩字，寫在一個方格里面，多麼煩雜而難看，但如果省略一部分造成會意字像「靈」，又使人不懂了，所以會意形聲諸合體字發展到一定限度，都不能不改變方針走向複合字的道路。

多字連

用法

的分析

就造詞而論，六書之外，實有另一種法則，可以叫做「多字連用法」（以後簡稱連用）。連用和假借轉注會意形聲都有交互錯綜的關係。這在上節已經有大概的說明，現在再把它分析一下。

連用大體可分二類：第一是合體分寫；第二是整字連用。

合體分寫是假定它原來是一個合體字，而後來分開成幾個字的。這一類可分（一）會意分寫，

(一)形聲分寫及(二)複音分寫三種。所謂會意分寫，就是會合幾個意義不同的字而使人能望文生義的複合字，例如「匹夫」「溫泉」「新聞」「石硯」「雨絲」「三子」「君夫人」「不接」之類。

所謂形聲分寫，就是把借音字和公共名詞連合起來的複合字，例如昆侖山、巧克力糖之類。但有些例子却又在表聲字上面加上形旁成爲崑崙山等等，就未免重複了。這種複合字的例子，最好是從前翻譯梵文的『懺悔』，和現在翻譯Car的『卡車』，翻譯card的『卡片』，上一字是譯音，下一字是譯意，很明顯地是形聲分寫複合字。

至於複音分寫，是假定從前有一種複音的方塊字，後來因爲要統一於一字一音的規律之下，便分成幾個字來寫，其初步的形式是增加借音字於本字的上下，例如『蟀』加『悉』而成『悉蟀』，『敢』加『果』而成『果敢』，『處』加『所』而成『處所』，所加的『悉』『果』『所』三字另有意義，在這裏不過配音而已。這種例子很多，而常見的則爲較進一步的形式，例如『蟋蟀』『蜘蛛』『玫瑰』『玻璃』等等，所增加的字，也加了偏旁而成爲形聲字了。現在語言中『阿貓』『帽兒』的『阿』『兒』也是配音字。

和複音分寫差不多的還有『緩讀分寫』和『疊字』兩種複合字。什麼是緩讀分寫呢？例如寺人披，又寫作寺人披，『如是焉耳矣』又可寫作『如是焉而已矣』。急讀則爲『披』，『耳』，緩讀則爲『披』，『而已』，其他如『不可叵』，『何不盍』，『如是尔』，『之乎諸』以及現在江南話的『繕 (Van)』勿貧』，北平話的『甫 (Pou)』不用』，都是『急讀則合爲』

一字，緩讀則分爲兩字」的例子。什麼是疊字呢，例如「人人」「處處」「哥哥」「弟弟」「蒼蒼」（天也）「唯唯」「諾諾」之類，或則表示多數，或則表示親密，或則表示加重的語氣使聽者印象明瞭。

整字連用，可分爲（一）對待義轉注連用，（二）同義轉注連用，（三）引伸假借連用，（四）借音假借連用及（五）日語單詞借用等幾種。

對待義轉注連用的例子，如上下、左右、生死、燥濕、加減、消息、銳鈍、長短、文武、褒貶、男女、夫婦、老幼、好醜、頭足、晨昏、旦晚、出納、起止、新陳、陰陽、授受……很多很多，這些複合字大半有一個特點，即兩個單字的聲音很相類似，或則聲母相同（如文武都從_ㄨ發音；夫婦都從_ㄉ發音；長短照古音讀，應當都從_ㄉ發音），或則韻母相同（如旦晚都從_ㄨ韻收聲，聰聾都從_ㄨ韻收聲）。

同義轉注連用，例如屏藩、旁薄、壽考、艱難、困窮、傷悲、垣牆、勞瘁、悅懌、馨香、康寧、昭明、仡離、還歸、昏迷、協和以及現在通行的道路、法律、聰明、命令……，這種複合字的當中，有許多兩音也都很相近，比方壽考、仡離、艱難、是靈韻字，屏藩、旁薄、困窮、馨香，是雙聲字。

引伸假借連用的例子，有「共和」，「革命」，「名學」，「計學」等。共和的本義是指周厲王被民衆趕走時周召二公共同代理行政的事情，現在借用它來翻譯 republic，意義就轉變了，但與原義也有相關之處，因爲周召共和也是民權超越王權的結果。革命的本義是指湯王武王

推翻夏爾納政權的事實，現在用來翻譯 revolution，意義雖然相像，但實在昇轉變了。同樣嚴復將 Logic 翻成名學，economics 翻成計學，也是借用周秦時代的名詞而加以引伸。這種方法用在術語的義譯。學術名詞的義譯，不合於國際化的原則，本來不好，但是在使用方塊字翻譯的時代，義譯乃至借舊字表示新意義的造字的方法，却都是很好。無奈一般吹毛求疵的人，一定要說 Logic 和名學不同，economics 和計學有分別，不能借用，而於『共和』『革命』的假借複合字却又不去反對，真是知二五而不知一十的『聰明人』了！這些人甚至因此根本反對外來語的義譯（他們說義譯不能夠完全正確，却不知道外國人造字也不能夠完全正確，即如有聲電影初創的時候，報紙上同時造出許多的字，其中 talky 一字，據說是最好的，但也只能表示『說話』，並不能夠表示『唱歌』，尤其不能夠表示『電影』。他們造字還不能夠完全正確，何況我們來翻譯呢？實際上，無論什麼字，都要以人們所規定的意義為意義，尤其是學術名詞，常常包含很豐富的內容，不看專書，不查辭典，就想從字面上知道他的意義，是不成的），而無條件地要音譯，但音譯又不提倡用字母拼音，所以弄得翻譯的書，佶屈聱牙，很難讀。

借音假借連用的例子，以音譯外來語佔大多數，如摩登 (modern)、模特兒 (Model)、德律風 (Telephone) 這個字現在已為意譯的『電話』所代替，巴力門 (parliament) 這個字也已為『議會』『國會』所代替了)、圖騰 (Totem)、邏輯、杯葛 (boycott)、拿破倫、華盛頓、巴黎、阿·姆多羅·三·範·三善提 (意譯是『無上正等正覺』) 之類。這類的字寫法最難統一，因為各地方的口音不同，對於非拼音制的漢字，向來各有各的讀法，於是用漢字來表聲，就弄得十分紛歧

起來。比方同一個 Abyssinia 國，在南方報紙上叫做阿國，在北方報紙上却叫做亞國；同一個 Goethe 郭沫若譯成歌德，魯迅却譯成羅提；同一個 Hugo，有的翻做葛俄，有的翻雨果，有的又叫他雪俄，叔本華和邊沁，梁啟超早已介紹過，而在劉訥鵬譯的「藝術社會學」內面，則叔本華改名索賓加蕪洛，在彭建民譯的「西洋近世哲學史」內面：則邊沁改名益當；初讀譯本的人，誰知道他們前後並非兩人呢？上海人把 Olympic 譯成夏令配克，把 Lady 譯成搭合否輪脫，自以為很像，給北方人去猜，一百年也猜不着是甚麼東西！這並不是翻譯者的缺點，這是方塊字不適宜於表聲的結果。

還有 sea 寫成「瓦斯」，Volga 河寫成「窩瓦河」，一個 sand 叫做「一互」，聲音和原文隔得很遠。這是把日本人音譯的西洋話隨便搬過來弄錯的。本來日本人讀「瓦」爲 wa，他們並沒有錯，而中國人照樣抄來，使 sea 音變成了 wa，豈不可笑嗎？

再說借音的複合字，在古來也是寫法毫無一定的。比方「徜徉」又可寫作「常羊」、「相羊」等。「彷彿」又可寫作「方非」、「放非」、「髣髴」、「仿佛」、「祝歎」等。「委蛇」【音 Wei Ji】一字的寫法，竟有五十三種之多，自我們看來，有許多變得奇怪的如「歸邪」、「咸遲」、「委維」、「禕隋」、「倭夷」、「郁夷」、「遺蛇」等。這也證明了「非拼音制」對於表聲不適宜，但表聲的文字，却向來是我國人所需要的。

剛才說的照抄日本造的漢字詞兒，這種增加詞彙的方法，在現代中國文當中，要佔重要的地位，所以我在假借連用的末尾，附加了一種，「日語單詞借用」，大概這類單詞，音譯的很少，

因爲現在日本人歡喜用字母（例名）來譯音，中國人不便照抄。但那些意譯的詞兒，是用的漢字，所以都趁便宜抄過來了。例如論理學、經濟學、社會學、積極、消極、肯定、否定、主觀、客觀……等字，大致都可以會意，還有取消、取縮、手續、不景氣……之類，則在漢字是半通不通，然而一經習慣，却也很自然了。外來語的接受，實在是創造新詞的妙法，我們不能不祛除一切成見去歡迎它，不過日本式的漢譯，正和其他義譯的術語一樣，不合於國際化的原則，不如用拼音字音譯或者直接輸入西文原字的好。

形聲的
和會意
的新字

運用是造字的良好方法。有了這個方法，儘管人類的思想一天天來得複雜，也不必增加新的方塊字，因爲可以用運用的方法，無限制地創造複合字。尤其是借音的複合字，對於外國語的翻譯（音譯），是最好的法門。不過因爲方塊字表音，沒有定規，寫法又不是『詞兒連寫』（即不於詞兒與詞兒間隔離起來，參看第八九兩章），太長了的複合字，就使讀書的人感覺到討厭；同時因爲方塊字筆畫繁重，太長了的複合字又使寫文章的人感覺麻煩。這樣一來，複合字的發展就很受了限制。所以通常複合字由兩個字合成的最多；三個字合成的就比較少，四五個字合成的，只偶然看見幾個。外國字的音讀，大半是複雜的，尤其是學術名詞長的很多，我們假使處處用方塊字去翻譯它們的音讀，那就不能不增加許多很長的複合字，因此許多人不高興去音譯（例如有機化學名詞）。

複合字的發展既然受了限制，於是回轉到創造新的單個字（方塊字），就是當然的結果了。這種新的單個字，以學術名詞爲較多，造字的方法大半是形聲法，少數是會意法。

形聲新字的例子，可以化學名詞來代表。例如氧，氮，氫，氦，碳，氫，氫（ether），煙或糖（carbonhydrate），煙（methane），煙（ethylene），快，（Acetylene），鹽或酯（ester），醃（Allylic）詞（ketones）等字，其中聲符兼有意義的也有，如烷爲飽和的碳化氫，飽和即有完全的意思，故從『完』。糖類有乳糖葡萄糖等物，故從糖。氣過去作『養』或『養氣』，現在合『養氣』爲一字，而改『養』爲『羊』，養氣本是因爲該物有養活許多生物的功能而命名的，現在以『羊』爲音符，則是以借音字來表示意義。

會意新字的例子，最常見的是『團』，團字是圖書館的縮寫，嚴格說來，並不是普通的會意字。但有人主張把這種縮寫字廣泛地創造起來，如帝國主義寫成團，日本國寫成團，英國寫成團，美國寫成團，中國寫成團，國家寫成團，學生寫成團，雜誌寫成誌，……這簡直是以縮寫爲造字了。這種由縮寫造成的字，音讀是應當打破一字一音的慣例，而實行一字數音的讀法，方才不會失掉原意，及與旁詞混；方才能够保存複音詞的面貌。有人說，這種讀法，比方普通人讀『卅』爲『三十』，以及學生們讀『耗』『鞭』爲『米毛』『米厘』或『密里米突』『生的米突』之類，已經開了先例。却不想：像團團這樣的字，誰也不能夠從字形上認出正確的字音出來，比拼音字差得遠呢！主張用縮寫法造字的人，以爲任何複合字都可以縮成一個方塊兒，這種開倒車的主張，不啻一個方塊兒不是能够表示多數方塊兒的含義，而去把一切複音的詞兒都造一個新的方塊字，只有把意義越弄越模糊的。而且漢字的唯一長處是增加詞彙而不增加方塊字，漢字有了這個長處，所以雖然繁雜，還能够勉強應用，假使每個詞兒造成方塊字，則方塊字的增

是複音)。如果想達到國際化，就要採用萬國公用的拉丁名。其次，便只有採用音標的音譯，初步可以採用注音字母。這樣，既可以免除譯法不統一的毛病，夾在字裏行間，又非常明顯，不怕是很長的字，也不會覺得累贅，看過日文假名的音譯外來語，就會知道的。

習題

- (1) 中國文中的複合字的構成，有一些什麼原則？
- (2) 怎樣從單字中間看出向複合字發展的趨勢？
- (3) 你對於學術名詞的翻譯，贊成音譯呢？贊成義譯呢？
- (4) 你對於形聲新字和會意新字有什麼意見？
- (5) 翻譯的文章的難懂，和漢字有什麼關係？
- (6) 你贊成輸入日本造的術語嗎？

第七章 漢字的特徵和它同語言的關係

現行漢字
的特徵

現在通行的方塊漢字，有些什麼特點呢？這個，只有拿它和外國字及和古字比較，方才可以看出來。我們首先拿它和英文比較吧。

從字形上去看，英文是由二十六字母構成的，儘管千變萬化，只要認得字母，曉得拼音，就可以念得出，寫得出。但漢字的構造，就非常複雜，那種點橫直撇交互錯綜，單講偏旁部首，也有幾百個方式。而這些偏旁部首的排列，又沒有一定的規律。比方「歲」字是由「步」「戌」合成，而「步」字被割裂了；「截」字由「戈」「雀」合成，而「雀」字被割裂且變形了；「平」字從「于」「八」合成，而「八」字被分開了；「韋」字由「舛」「口」合成，而「舛」字被分裂了；其他如彥字當中的「彡」，幽字當中的「艹」，都是看不出來的。又如「唯」得聲，而「唯」字的一邊嵌到角上去了。這類的字，如「弘」，雜字當中的「集」，從字當中的「从」，徒字當中的「土」，徙字當中的「止」。都是嵌在一角，使人無從辨認它是聲旁的。

漢字的形式爲方塊所拘束，毫無一點伸縮性，所以不能把複音詞寫成一個字。在英文，則字的形式可長可短，所以不論單音詞也好，複音詞也好，都能够寫出來；而且隨着語言的需要，任

意增加字頭或字尾，也非常方便。不像漢字要寫出『媽』（指母音 *ma*）的字頭，必須在『媽』字之外另加一個『姆』字，寫作『姆媽』，要寫出『筆』（指古音）的字尾，必須將它寫成『不律』兩字（『東方雜誌』上有一篇文章說『律』字是字尾，似乎也對）。

就字音說，英文是按音字，就在字形上可以拼出音來，所以初學認字的時候，忘記了讀音不要緊，拼一拼音，就念出來了。但在漢字，每個字就是一幅圖畫（但又不像什麼的圖畫），根本就沒有記出音讀來，自然只有死記。固然大部分漢字是形聲字，而且形聲字是有音符的，但音符的排列，剛才說過，是沒有規律，難以看出的，便是看得出來，所表的音也未必正確；也許古時候是正確的，但到了現在，讀到『江、紅、缸、環』這些字，都是 *ang* 嗎？讀『河、奇、阿、呵』這些字，都是 *o* 嗎？要不，則形聲字的聲，已經沒有表音的價值了。

漢字既然不能表音，所以各地的中國人，各用他們的土音去讀漢字，實際上這種文字，固有的音讀失了流傳以後，便成了沒有音讀的文字了。但因為語言的進化及外來語的輸入，許多複音詞，需要文字來記錄，於是不得不拿這類不能表音的文字來表音。這樣一來，許多表音的語詞，表示得很不正確，如 *Karl* *ben* 氏所譯笨拙地連合中國字以代外國的專名，如 *Yerlun* 之譯爲『凡爾登』，*Alsbjarn* 譯爲『亞西比德』，*Krupp* 之譯爲『克虜伯』，像這樣的音譯，誰也沒有把握猜着所指的是什麼。至於報章雜誌，一涉到外國字的音譯，便疑難叢生，使人如墮五里霧中。而且這種表音，表示得不統一，這點前面已經說過。尤其討厭的，是這種表音的符號，即漢字，有數萬個之多，每個要強記它，太難了。

就字義說，英文字是一字一義，看起來非常明瞭，漢字則常常把一個字寫成幾個字，使看書的人頭腦混亂，遇了稍爲歐化一點的長句子就很不容易一氣看下去了。再則因爲漢字至今沒有脫離形意的圈套，許多字可以望文生義，反而使人引起誤會，比方前文說過的「婦」字「女人拿掃帚掃地」，「父」字是「家長拿杖打人」，從女字旁的字，如奸、姦、奴、妾等，多半有壞的意義。又如「社會」好像是敬土神的會，拿破倫曾經被人看作捉拿名叫破倫的強盜，列寧曾經被人看作列禦寇的後裔（這是列寧逝世那年湖南實慶的事），這些情形，實在冤枉透了。

人們也許以爲「可以望文生義」，正是漢字的長處。但這種長處，自從假借字通行以來，早已喪失無餘了。例如果字從木，當果實解，固然不錯，但是在「果然」「果敢」當中，便和樹木毫無關係了。「猶豫」和「容與」同義，但「猶」和「豫」原是兩隻獸，和「容與」的意義毫不相涉。望文生義，反而要弄出笑話，那是當然的。

說到這裏，再拿現行漢字和古字比較，似乎不必多說了。前幾章已經證明了，現行漢字在構造上不合於六書，讀音又不合於形聲的音符，字義又展轉假借，失了原義，這都是比古字更難學習的地方。現行漢字進步的地方就是寫法簡便一點。至於「非拼音制」的短處，則和從前一樣。

言文分歧 的原

因和影響

中國文字和語言「分道而馳」，已經是幾千年的事實了。有些人說，很古的時候，語言和文字是一致的。有些人却以爲中國的言文，一向就並不一致的。魯迅的意見更是這樣。他說：「大原因便是字難寫，只好節省些。當時的口語的摘要，是古人的文。古代的口語的摘要，是後人的古文。」

的確，就文字本身講，這樣繁雜的圖畫式的文字，是不適宜於記載口語的。世界上沒有一種語言的單詞是純粹單音的，中國語自然也不是純粹單音語。但中國文字則是一種單音的文字，故要表示口頭語的一個詞兒，就常常要連用兩個以上的字。然而因為寫法太煩雜了，人們爲了省事，省時，省費起見，不得不常常把口頭語的複音詞刪成一音，只寫一字；把文法完整的語句，刪去幾個字，變成電報式的文體。在古代，就是專有名詞如『句吳』『於越』等也常常省成『吳』『越』，文句中的虛詞常常省略，都是顯明的證據。這樣一來，漢字就至多只能寫口語的摘要，而決沒有完全代表口頭語的一天。

也有人說，中國的語言，容易促成方塊字的流傳。爲什麼呢？原來世界上的語言，共有三個型式：（一）綜合型，在這種語言裏，單字通常只有一個音節，沒有語尾變化，詞性要靠單字在句子中的位置來規定；（二）曲折型，在這種語言裏，單字通常包含語根和語尾兩部份，而語尾是隨着單字與單字之間的關係而變化着；（三）黏着型，它是介於綜合型與曲折型之間的一種型式，在這種語言裏，沒有語尾，但在句子中間的許多獨立的單字，黏着於幾個主要的單字上，作爲它們的附屬品，而顯明它們的相互關係，它們可以不改變外表的樣式而形成各種變化的格式。這三種型式當中，曲折型可以英法諸國語言爲代表，黏着語可以土耳其語芬蘭語蒙古語等爲代表，而綜合型則以中國語爲代表（根據林沫「新興言語理論」）。綜合型也叫做獨立語，這種語言既然沒有語尾變化，是單音節的，所以形成方塊字的條件很具備。日本語因爲是多節音的，又有語尾變化，所以不能完全採用漢字，而需要參加「假名」進去。

如果這一說完全不錯，中國的文字豈不是恰好代表了中國語言嗎？實際上，中國的語言，並不是完全孤立語（本來三種語型是常常混合在一道的，世界上並沒有一種純粹屬於某型的語言），中國的文字並不能夠和語言相適合。

但，僅僅就語言文字本身上去看，還不足以說明數千年言文分離的理由。因為，如果文字不能和語言相適合，人們就會將它改成拼音文字；爲什麼沒有走到這一步呢？要說明這一點，就不能不從社會環境去着眼。

本來就漢字演變的情形看起來，在秦漢時代，就已經走向衍聲的道路了。「說文」九千三百五十三字中，象形字不過二百六十四，指事字不過一百二十九，會意字也不過一千二百五十四，其餘七千七百零一字都是形聲字（據王筠「文字蒙求」），這就是由衍形走向衍聲的明證。但實際還不止此，秦漢時，盛行假借字尤其是同音通假，把象形字當做音符，隨便亂寫，這已經到了腓尼基創造發音制的前夜。只要再進一步，就可以踏上拼音字的大道了。無奈（一）中國人民的生產方法，自秦漢以後，進化很慢，人民安居於落後的生產方式之下，生活上對文字的需要相對地減少。再則（二）中國自秦漢以後，封建制度始終不改，一般供奉封建貴族的文人，故意要把文字弄得很難，給封建貴族們去玩弄，使它成爲貴族的獨佔品。這樣一來，中國文字的進步就停止下來了。從此以後，不要說拼音文字無從談起，便是同音通借，也不能繼續發展，唐宋以後，要是誰寫了別字，就不能獵取功名，並且要爲士大夫所輕視了。

但在這時期，民間語言的演進，却仍然不受旁的影響，於是語言和文字就越離越遠了。

言文分離的影響，是非常之壞的。一方面，封建貴族御用的文人，拿文言與漢字結合，造成一種尊嚴而神秘的東西，使民衆望而生畏，於是憑着它來欺騙或壓迫民衆。另一方面，大眾文化，則因失去了工具——文字——而日益衰落了。

『中國的字，到現在還很尊嚴，我們在牆壁上，就常常看見掛着寫上「敬惜字紙」的簞子；至於符的驅邪治病，那是靠了物的神秘性的。』（魯迅「門外文談」二〇頁）

到了大眾文化衰落的時候，民間的語彙自然相對地貧乏，更不能包括學術的用語進去。於是不懂有林琴南的鄙視引車賣漿之流的口語，而且連具有與者態度的章太炎也不能不把『農牧之言』加以賤視，而將『士大夫之言』抬高了。章太炎反對白話文的理由是：『有農牧之言，有士大夫之言……而世欲更文籍以從鄙語，冀人人可以理解，則文化易流，斯則左矣。』他只知道農牧口中缺乏學者的語言，却不知道是由於言文分離所造的孽。

漢字所造的孽還不止在中國，因為漢族在漢唐時代的威風，把漢族文化傳播到鄰近各民族去，於是安南暹羅緬甸朝鮮西夏等等東方民族，都大受其影響。試看西夏字中的裝綴（琥珀），辯辯（蘿蔔），筆畫何等麻煩，又如安南字中的『檳城』『擘』『擘』『擘』，也正和漢字一般的古怪。他們這些文字都不能代表語言。只有日本受毒還淺，他們亂七八糟地採用許多漢字，又拆散許多漢字作他們標音的假名，但都是爲着表示他們本族語言的便利。不過，日本的文化，雖然幸而沒有因為漢字的拖累弄得滯塞沈淪，但也就十分感受着漢字的痛苦了，所以近年有拉丁化（或稱羅馬字化）運動產生。

白話文運動

中國文字既然和語言分離，便成爲貴族的專用品，如上文所述。但民間不識字的作家們還是有他們的作品，一部分文人偶然高興，把它們搜集起來，寫成幾篇摘要，便也流傳後世了，歷代所謂民話竹枝詞之類都是如此產生的。

唐朝以前，這樣的著作是很少的，到了宋朝，因爲印刷術已經發明，民間文學才漸漸和正統的士大夫文學平行地發展起來，於是除了古文的文體以外，便有另一種文體——「白話」，流行着。

宋朝的白話文，雖然沒有奪取古文的正統地位，但已經不只是民間的東西，而且爲一般士大夫所採用了。那班文學家的語錄，便是用白話體寫的。

白話小說也創始於宋仁宗的時候。那時，天下太平無事，仁宗叫群臣每天說一件稀奇有趣的事給他聽，開開心，於是產生了第一部章回小說，叫做「宣和遺事」，因爲文辭淺近明白，所以叫做「平話」，又稱「白話」。白話的名詞就是這樣產生的。

元朝停了科舉，又拿白話的曲子來舉行考試，於是古文的威風受了挫，而白話文則因政治上的幫助而大大發展起來。當時政府的文告，是白話的，在文學史上占重要地位的元曲，是白話的。「水滸傳」「三國志」「西遊記」三大傑作，也是差不多都用白話寫的。

明朝重視科舉，文學的復古運動抬頭，白話文沒有什麼發展。清朝雖然繼承明朝的「復古」傳統，但是因爲明清交遞的時候，中國思想界，因遭遇民族戰爭的重大影響，發生很活躍的進展，故文學家的語錄，小說家的創作，如劃時代的作品「紅樓夢」以及其他，仍然和古文平行地

塵出。到了清末，又因爲和近代文明接觸，社會上發生兩千年來的空前變動，思想界的動盪追及周際時代，所以又發生梁啟超式的新聞文體，使文言文淺近化而成爲『白話文正統』的前驅。

最近半世紀以來，中國社會上，因資本主義的輸入和市民階層的產生，德莫克拉克西的思潮日漸開展。舊時語文分離的現象，便成爲一般前進分子所不滿，而語文一致的要求，被強烈地提出來。這種運動，在戊戌變法時代已經開始高漲。梁啟超的文，黃公度的詩，已經打破舊詩文的義法，客觀上爲白話文開了一條路。但因爲受了傳統勢力的抑制，直到反帝反封建運動猛烈抬頭的五四時代，白話運動才正式爆發。什麼『桐城謬種』，『選學妖孽』，霎時間都被打得落花流水了。

但是，白話文的通行，誠然使文言文的毒害減少了幾分，使小學生的國文科，比較容易學習了，却仍然不能實現語文一致的理想。白話文發展到一定的限度，再也不能發展了，而文言文的地位，在某些地方依然存在，白話文不能夠代替它。即如一般日報的新聞，電訊，政府的公文，都是採用文言文，至少採用淺近的文言文。他們不肯採用白話文，嫌厭白話文的累贅與拖沓。同時，爲了學習白話文，仍然不能不讀古文，因爲白話文所用的字是漢字，漢字的意義，只有讀古文才能夠透澈地明瞭；白話文又常常引用舊時的成語，這也只有讀古文才能知道。這樣一來，白話文運動就沒有出路了。

後來有幾個語文學者找出了語體文和漢字的矛盾，才知道語文一致的實現，是以改革漢字爲前提。他們明白了：『現在用漢字來寫語體文，總是一件暫時將就的辦法，因爲言語的本身是

音，但是漢字照文話寫起來，已經够明白了，爲了聲音不够，多寫幾個重複的字，就寫得太多了。例如「忠、汽、本、氫、趾、衣、助」等字，在文話裏很可以當單詞用的，但是在言語上，因爲同音字太多，聲音不够懂，所以要說「忠心、水汽或水蒸汽、根本、氫氣、腳趾、衣裳、幫助」，這麼寫，聲音是够了，可是字寫得太多了，「忠」字就是「中心」，「汽」字就是「水氣」……「助」字就是「幫助」，所以「心、水、木」等字寫兩遍都是重複多餘的。假如說把有旁的字都去掉旁，也有許多做不到的地方，「忠心」可以寫作「中心」還好，「水蒸汽」寫作「水丞汽」就不太好了，到了「根本」和「幫助」難道可以寫作「艮一」和「封且」嗎？所以這是漢字不合語體文的症狀。這語體文的短處，是常被舊文學派指破出來的。而新文學的代表，常常因爲膽小畏縮，只得含糊過去算牠不要緊，不敢和徹底的邏輯的結果面對面相見。這短處補救的方法不是要復古，也不是把漢字假心半意地東減兩筆西去個把偏旁就弄得好的，是要進一層向完全拼音的文字走，這才是語體文底邏輯地必要的結果，這樣才可以恰恰好應該寫的不比應該說的少，應該說的不比應該寫的多呢。」（趙沅任：「國語羅馬字的研究」，載「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

大衆
語
運、動

下章再說。

他們於是努力於拼音文字的創造了。可是也只做到一種拼音法式的制定（即國語羅馬字的拼音法式）爲止，從此以後，再沒有下文了。這自然有客觀的原因，到白話文運動到了這步田地，便不能够擔負起推進大衆文化的任務了。一部分白

話文運動的宿將，便轉向整理國故方面去努力。一部分公子小姐們，則將白話文的用處專門置放在談情說愛上面。僅少數前進分子，提出文學大眾化的問題來，並且首先注意到『用什麼話寫』的一點。但是，當時並沒有獲得解答，而『存文』『讀經』的反動潮流，反而日益上漲。

一九三四年，因為文言派的進逼，一般語文革新的人士們不得不舉行攻勢的防禦，於是由文白之爭而掀起了大眾語的運動。所謂大眾語，就是答覆以前提出的『用什麼話寫』的問題。

但，大眾語的意義，在許多論者的心目中並不是一致的。在開始時，大概把它解釋為大眾說得出看得懂的語言文字。其後，再加以意識上必須屬於前進大眾的限制。它比之白話進步的地方，應當是在形式上掃除一切死的語言的殘渣，而充分地採用活的口語，在內容上清洗封建或買辦的意識而以最正確的科學思想為基礎。

經過相當時期的討論，雖然大家承認『建設大眾語文的必要』這個大前提，但進一步的意見，可就紛歧極了。比方採用方言土語與採用普通話的爭論，主張歐化與反對歐化的爭論等等。在主張把方言土語作為大眾語文基礎的，是認為只有方言土語才是真正大眾的口頭語，而主張普通話的則以為把方言作為唯一的大眾語，是助長封建的地方思想。在主張歐化的，以為落後的中國語，不能不歡迎外來的語彙和語法給它一點兒補救，而在反對的方面，則以為歐化文字假使寫得拙劣，比古文更難了解。

其實他們當時各有見到的地方，又都沒有抓到最根本的一點。爭來爭去，最後發現了一個真理，就是大眾語非用拼音的新文字來寫不可。換句話說，用拼音的方法把大眾的口頭語寫到紙上

來，便是新文字，用新文字寫的文章才算大衆語文。

如果還在漢字裏面兜圈子，則無論是寫方言，是寫普通話，一般的大衆，都沒有接受的可能；給認識漢字的人去看吧，他們却要討厭方言文學的真不順眼。而且，假使想要採用精密的歐化語法，也不能夠用漢字，因為漢字寫音譯的名詞和冗長的句法，都是很不相宜的。至於不統一的語言和封建的意識，尤其和漢字結了不解的因緣；如果改用拼音文字代替漢字，雖說同時有幾種的中國文（方言），但是彼此很容易學習交換，反而要促進語言的真正統一，同時，漢字所帶有的封建色彩也從此極清了。

大衆語聲浪很高的時候，有人想拿要貨色真的口號來難倒提倡大衆語文的人，可是自從抓住新文字這一點，一切問題都很順利地解決了。在這之後，中國話寫法拉丁化運動便蓬勃地生長起來。

習題

- (1) 方塊兒的漢字是不是永遠保持著「一字一義」的原因？
- (2) 漢字爲什麼難記，難寫？
- (3) 中國文字爲什麼不能夠和語言一致？
- (4) 漢字在進化的表聲的階段以後，爲什麼沒有產生拼音文字出來？
- (5) 漢字怎樣阻礙着「語文一致」的實現？
- (6) 白話文運動和大衆語文運動，怎樣走向文字革命的道路？

第八章 漢字改革的各派主張

從白話文運動走到國語羅馬字運動，從大眾語運動走到拉丁化運動，這兩件事實證明了中國文字的改革成了不可避免的趨勢。

漢字改革的幾種傾向

前面曾說過，半世紀以來，中國社會的大變動，惹起了語文一致的要求。同樣，半世紀以來，提高大眾文化的要求，掀起了漢字改革的運動。這個運動的開始，還在白話文運動以前。這個運動的內容，是五花八門，包括種種不同的傾向。

第一種傾向，是漢字改革中的無政府主義。這種傾向表現出來，是主張用世界語或一種外國語來傳播文化，對漢字則任其自生自滅。

第二種傾向，是漢字改革中的改良主義。這種傾向，是不主張廢除漢字而主張補救它的缺點，大致可分三派：（一）基本漢字派；（二）簡體字或手頭字派；和（三）注音漢字派。

第三種傾向是漢字改革中的革命主義。這就是主張廢除方塊兒的漢字，改用拼音文字。大致也可以分爲兩派；即（一）國語羅馬字派；和（二）拉丁化派。

漢字改革

中的概

第一種傾向的不正確性，傅孟真曾經指出來了，他說：「改造文字雖然不容易，却不敵改換語言百分之二的艱難。」（「新潮」一卷三號）這句話真是中肯。

政府主義

我們雖然贊成人們學習世界語，却不能因此就叫人們拋棄從小學會的父母語。雖然贊成有機會學外國語的人學習外國語，却不能因此叫每個中國人不說中國話而改用外國話。所以爲提高大眾文化起見，不能不承認本國語文化是最重要的工具。既承認它是重要的工具，就得把它改造。而且爲了促進語言的國際化，也只有首先使紛歧的地方語民族語正確地表現在紙頭上來，然後可以逐漸交融而達到統一。決不可以離開各自的母語而空談國際化。如果故意把改革文字看得太難，而把改用另一種語言看得容易，那簡直有意說謊，等於替方塊字保鏢了。

基本

第二種傾向雖然只是部分的改革，可是比之客觀上帶有保守性的無政府傾向，就進步多了。首先看看所謂基本漢字的主張吧。

漢字

基本漢字也可以說是標準字。這不是對漢字本身有什麼改變，而是限制使用漢字的範圍。大字典中的漢字有四萬多個，其中在日常生活中心需用的不到十分之一。所以有人主張查查一下，從那中間取出最常用的若干字來做標準；同時，寫通俗文字的人，限定在這個範圍內用字，不是這個範圍以內的字，就不用。譬如「平民千字課」，就是選定了一千個字做標準，而「平民千字課」的課文，所用的字都在這一千個字的範圍以內。還有陳鶴琴編的「語體文應用字彙」，是根據幾種白話小說和通俗刊物統計出來的，也是含有限制漢字數目的用意。洪深仿照基本英語的方式，著了一本「一千一百個基本漢字教學使用法」，是徹頭徹尾地把這種標準字研究了一下。照他的辦法，一切報紙上的新聞文學作品，和日常應用的文字，都可以用基本漢字改寫。如果全國中小學校、報紙、雜誌，一般作家及行政官廳，一律實行遵守基本

漢字的規定，那嗎，大眾文化中的文字障礙，的確也可以減少幾分。

可是基本漢字的本身却有一個缺點，就是不能和口頭語適合，譬如爲了不用「媳、妹」兩個字，於是故意把「媳婦」改稱「兒子的老婆」，把「妹妹」改稱「女弟」，這樣的扭扭捏捏，何等不自然呢？因爲這樣，這種主張就不會爲多數中國人所採納。至於「平民千字課」的一千個字，本來只以教人家寫信記賬爲目的，沒有多大的提高文化的作用；「語體文應用字彙」所包含的就不止一千字，嚴格說來，那都是不適合「標準字」的資格了。

簡體字
或
手頭字

在通行的漢字中間，有所謂正體字和俗體字的分別。正體字是楷書，是科舉場中的法定字，那些字據說是合乎六書的道理的，其實六書早在秦朝就被破壞了，他們擁護正體字的也還是這樣說，俗體字呢，是一般人手頭應用的字體，雖說被稱爲俗體，其實雅人也寫的。這種字的來源很早，隋朝以前不知道，唐朝人寫的經，宋朝印的書，都有這種字。宋元以後，產生更多，不過因爲受了政治的妨礙，沒有佔到正統的地位。近年因爲漢字的不好已經爲許多人所感覺到，就有人主張把流行社會上的俗字，以及舊書中筆畫簡單的古字拿來正式應用。清末有狄楚青，民國初年有沈信卿，先後提起過這件事。後來錢玄同定出一個詳細的計劃出來。一方面（一）採取俗字如「聲」作「声」，「體」作「体」之類；（二）採取通俗的同音假借字，如「莖」作「姜」，「腐」作「付」之類；（三）採取草書，如「東」作「东」，「爲」作「为」之類；另一方面（四）採取古字，如「圍」作「口」，「胸」作「匈」，「巢」作「△」之類；（五）取古書上的同音假借字，如「馨」作「辟」，「導」作「道」之類；

此外還有(六)新擬了同音假借字，如「餘」作「余」，「預」作「予」，及(七)借義字，如「旗」作「放」，「鬼」作「角」，「腦」作「肉」，以及(八)減省筆畫字，如「厲」作「厉」，「盤」作「盪」。因爲他的主旨是減省筆畫，所以不妨從新創造，而定名爲「簡體字」或「減筆字」。

可是錢氏的提議沒有通行，而一九三四年的大眾語討論，却引起了一次手頭字運動。這次却有幾個雜誌實行拿這種字寫文章並印刷出來了。這次定名爲手頭字的原因，是表示這種字爲民衆手頭書寫的字體。雖然這種字大半比楷書的筆畫簡單，但也有些爲了便於書寫及辨認而增加筆畫的，例如「看見」的「覩」，「水果」的「菓」，所以不叫做簡體字或減筆字。手頭字運動不是從新創造簡字或推行已不通行的古字，而是推行現在手頭使用的字體。這種「述而不作」，「述今而不述古」的精神，是與簡體字運動有不同的地方。

主張推行手頭字或簡體字的人，很多並不是改良主義的，他們贊同改用拼音文字，承認手頭字是不澈底的辦法。簡字大家陳光堯蒐輯簡體字，數目多到十萬，他以爲這是漢字改革的唯一方法，但近來似乎也贊成拼音文字。

在手頭字運動以後，教育部即頒行第一期的簡體字，以供民衆教育及初級教育的採用。可是，有些頭腦冬烘的權貴，從中阻撓，已經無形取消了。

談到注音漢字，便和其他的改良方式稍有分別，因爲注音的符號如果採詞兒連寫的方式單獨使用，不注在漢字旁邊，還可以成爲一種拼音文字——自然是很笨拙的拼音文字。

注	音
漢	字

了習慣，不願意改變，即使願意改變，也只能僅僅在讀書的時候去改變，決不能叫他們說話的時候也拋開本地話來打官腔；既然說話不能改變，人們就覺得讀書也不必打官腔了。而且要使人們照注音符號念書，就不能讓漢字和它擺在一處，有漢字在，則認識漢字的當然只念漢字，不識漢字的也只照識字者的土音去學着念漢字，絕對沒有顧問那注音符號的必要。

第二，注音符號雖有制定閩音（地方音）符號之說，實際上所注的音只是北平音，故只有北平人能懂，其他地方的文盲，即使按照注音符號去念書，因為不懂北平話，也就無從了解。如果要他們學北平話，所費時間精力等於死記方塊字一樣，他們決不能辦到。

第三，政府的公文，佈告，出版界的書報雜誌，街頭卷尾的地名商標，沒有一處應用到注音符號，人們學了也沒有用處。

因為有這幾點，所以注音符號不能通行。

漢字革

命論

的興起

主義。

本來，單只打倒了雕琢的文言文體，而仍保存古代的文字，是不澈底的方法。假如筆頭語是建築在近代日常口語之上的，那末，這種文語，正應當以音標文字來書寫，才可以誦讀，才可以與口語一樣，用耳來聽懂；而且爲千百萬的中國學童與失業民衆計，學習漢字也是不要的，因為這些人，他們並不必個個都想成爲考古的學者，自然用不着許多古式的文字，他們祇須有了幾十個拼音字母，便够了。

而且，現在新興的白話文，因為仍舊採用了表意字，所以有許多新造的名辭，也還是從簡短的古字創造出來，而爲耳朵所不能聽懂的。的確，像 *phonetic* 所說，「如今中國人已到了日本人前五十年所據的地位。從前日本的覆轍，便是不去用他們比較長一點的日本字，一切新思想，新文化或科學上的術語，都採用那單音綴的旧譯漢字，這種文字是祇能適合於眼看，用耳朵聽起來，便聽不清楚。」所以我們須得使文章和口語一致，不單是關於普通的情形應當如是，就是關於高深的學理及科學上的事情，也必須拒絕用表意字鑄成的術語。所以我們只有決絕地採用音標文字。

特別是在這個西洋學術思想無形地湧到中國來的時候，許多外來語的翻譯，用漢字譯音則累贅而難讀，譯意則既難切合，又易於惹起誤會，只有採用音標文字，便於容受國際上的學術名詞。

因爲一班有識之士，理解到上述的幾點道理，所以決然宣布廢除漢字改用拼音文字的主張。一九二三年在北京出版的「國語月刊」出了一個「漢字改革號」，蔡元培錢玄同黎錦熙趙元任等，曾經明目張胆地攻擊過方塊漢字的落後性，反覆論證過改用拼音文字的必要與可能。並且擬定了「國語羅馬字」的幾個方案。

中國拼音文字的運動，並不從這次開始，但以拼音文字代替漢字的具體計劃，却是從這次開始，所以這一階段的運動，是漢字革命的第一聲。現在的新文字運動，不過是繼續當時的未完成的任务。

漢字革命
的理論
論鬪爭

當時各派反對拼音文字的人們，從存文復古以至贊同世界語的立場，一齊來攻擊拼音文字派。

在存文復古派，最怕的是拼音文字行而漢字廢，他們因此沒有尊嚴而神秘的文字可以憑藉，一定要失去自身的特殊地位。所以他們高唱着『廢除漢字即是淹沒中國文化，改用外國字母即是喪失民族精神』的論調。他們十分贊美漢字，譬如說漢字的形式美麗而莊嚴；字義包含寬廣，容易幫助讀者的聯想；單音節又便於構成整齊的韻文和對偶；沒有語尾的限制，隨意顛倒配合，自成文理，使讀者更生神祕的感想；古代社會心理，表現於字形，容易啓發人們思古懷舊的感想等等。

在自命爲國際主義的思想家，則以爲中國語言根本沒有存在的價值，我們只有趕緊去學外國語或世界語，因爲談到學術，談到文化，都是需要外來的語言，剩下來的中國語不過是一些『太陽』『月亮』『你』『我』『他』之類，我們何必爲了這而創造一種不三不四的拼音文字呢？

還有一種理由，就是單單拼音不成其爲文字，比方同音字不能區別等等，必定要有什麼條例的規定，這豈不是麻煩？

此外，有的說，文字尙形，需要從視覺而了解它的意義，漢字在這一點，恰好比之那些靠拼出聲音才懂的字，優良得多。有的說，中國語音和外國大不相同，外國字母不能拼中國音。有的說，中國語是單音制，同音字太多，不宜於拼音制的文字。

這種種的懷疑或反對，當時錢趙諸人都有詳明剴切的答覆。

關於國際主義的高調，前面講無政府傾向的一節已經檢討過。關於存文復古的國粹主義，傅斯年有幾句話駁得最有趣。他說：「中國文字野蠻根性太深，造字的時候，原是極野蠻的時代，造出的文字，豈有不野蠻之理？一直保持到現代的社會裏，難道不自慚形穢嗎？就以「也」一個字而論，我們整天要寫一二百的，假使要追溯到他的根原，恐怕要有點不好意思吧（按，也字是女子生殖器的象形）。哼！這是國粹！這要保存！存個萬國無變的美滿文字！」（「漢語改用拼音文字的初步談」）

然而國粹主義者要去擁護這種野蠻的文字，也就是和傳說所說的某先生把自己的糞用東西包起掛在壁上一樣，因為他的尊糞出於他的尊肚呀！其實古代的甲骨文鐘鼎文早已廢除不用，而中國文化和民族精神從來沒有損失，現在廢除漢字，也就是使它退到甲骨文鐘鼎文的地位，讓歷史家文字家去研究。所以他們的藉口，可以不攻自破。

拼音文字派又說：有人害怕一般中國人不識漢字，不能讀古書，請他看看西洋歷史吧。歐洲近代語文如英文德文法文等，從前也沒有的，那時都用拉丁文，等到英文法文德文出現了，拉丁文便只作爲高等教育中的學科，目的在於研究語原或歷史。那麼將來漢字的地位等於中國的拉丁文自然也有人去研究的（注意拉丁文雖然不用，但拉丁字母，却還是通行的）。

這些不用多說，現在且看拼音文字派怎樣答覆下面幾個問題：（一）造字不容易，（二）文字尚形，（三）外國字母不能拗中國音，（四）同音字太多。

第一點，前面講過，「改造文字雖然不容易，却不敵改換語言百分之一的艱難。」我們只要

根據中國現代人的口語去拼音化，雖然不能不規定一些條例，但總不至於過分困難的。

第二點，拼音和不拼音文字的分別，大半在學習的時候和遇見生字的時候，前者比較後者容易認識學習，至於實用起來的心理，兩樣都是見面就認得的。

第三點，羅馬字母（拉丁字母）是世界共有的最便利的字母，拿羅馬字母拼音，英國有英國的念法，法國有法國的念法，如果照中國的法則拼起來，就是中國音了。

第四點，在舊體文中有許多同音字，自不必說，但是在言語方面，一點沒有因爲同音字多而聽不懂的難處。要知道言語的單位是句，句的單位是詞，詞的單位才是字，同音字多而同音詞比較佔少數。既然沒有聽不懂的言語，哪裏會把言語的聽覺成份表示出來倒反不懂了呢？

別
的
字
提
倡

一九三四年大眾語問題產生了以後，參加討論的人漸漸地感覺文字改革的必要，於是「手頭字」「別字」以及「拉丁化」的三種主張同時產生。手頭字運動的面已經說過，「拉丁化」等到下一章去說明，現在且把「別字」講一講。

大約是一九三四年的九月，陳望道編的「太白」半月刊創刊號，那上面登了胡愈之的一篇文章，叫做「怎羊打到方塊字」，署名「胡羊之」，內容是提出兩項辦法：（一）提倡寫別字；（二）實行詞與連寫。詞兒連寫是早已提出的幾種拼音文字的共同主張，提倡寫別字却是很新鮮的辦法。這個辦法不是建立新文字，而是破壞舊文字，替舊文字打開一條路。這就是把漢朝的通借辦法復活起來而加以有意識的擴大。胡氏那篇文章，就首先實行他自己的主張，題目上「怎樣」寫成「怎羊」，「打倒」寫成「打到」，署名呢，「愈之」寫成「羊之」，文章裏面，

別字也很多，下面幾句話（注意詞兒連寫的方式），是他提倡別字的理由：

「別字」是和本來的方塊字聲音相近而形太不同的字。……凡是聲韻相同的字，都可以通用，連四聲是不是相同，也可以不究……這字就可以打破聲文生義的習慣。——別字寫成習慣以後，每一個方塊，只代表一個聲音，並不能代表一個意義，到那時，取肖方塊字，改用拉丁化，自然不成問題了。」

習題

- (1) 讀了「平民千字課」的人，爲什麼還不能夠看報紙？
- (2) 學校裏面禁止學生寫省筆字，有沒有充分的理由？
- (3) 注音符號爲什麼沒有達到統一國音和普及教育的兩大目的？
- (4) 假使改用拼音文字，原有的漢字應當被安放在什麼地位？
- (5) 中國創造拼音文字，用拉丁字母好呢？還是旁的字母好呢？
- (6) 漢字同音字太多，改用拼音字的時候，應當用什麼方法，才能夠分別？
- (7) 保持方塊字和改用拼音字的兩種運動，哪一種對於中國文化的發展有幫助呢？

第九章 新文字運動

拼音文字運動的小史

談到中國的拼音文字，幾百年以前就開始出現過。明朝萬曆及天啓年間，有意大利利馬竇 (Matteo Ricci) 和法國人金尼閣 (Nicolas Trigault) 先後到中國來傳教，他們各自用他們本國的字母來創造了一種中國的拼音字。後來清朝道光年間，鴉片戰爭發生，外國教士到中國來的很多，他們認為漢字傳教不便，於是用拉丁字母來拼寫方言，如蘇白、上海白、寧波白、廈門白、等等的聖經福音傳品，陸續出現了。不過他們忘了『詞兒連寫』的大原則，粗製濫造，故不能作為新文字用。加之，那些外國教士的目的，原來不過是拿拼音來幫助不懂中國話的外國人學中國話，或者幫助不認誠方塊字的中國人記憶方塊字，他們根本沒有改造漢字的念頭。中國社會那時沒有劇烈的改變，也因此不會引起一種含有改革意義的運動。

直到清末，新的文化運動產生，爲了增加教育普及的速度，才發見了舊式文字的不適用而有改革文字的要求。那時宋衡譚嗣同梁啟超等，都宣布漢字的罪惡，大倡改造之說。一八九六年便有兩種速記性質的新字產生：沈學的『盛世元音』和蔡錫勇的『傳音快字』。一八九八，戊戌政變的那一年，又有王炳耀的『拼音字譜』和盧憲章的『切音新法』出現，他們已經發現運用拉丁字

多的爭論，議定了三十九個注音字母，一九一八年由教育部正式公布。一九二〇年又將ㄛ母分成ㄛㄨ兩母，共四十個。一九三〇年中央黨部執委會議決改稱注音符號。注音符號這東西，顧名思義也不能作爲拼音文字。雖然形狀也和勞氏簡字相彷彿，但實用上比勞氏退了步。這可分爲兩點：第一點是勞氏簡字是作爲民衆教育用的一種新文字，而注音符號只能跟在漢字旁邊作附屬物。第二點是勞氏簡字根據四種方言區的口頭語寫的，而注音符號則全國拿北方話強制地通行全國。

注音字母本來是簡單的方塊字，形狀既不美觀，筆畫又不便於書寫，尤其不便於橫行，又不便於利用打字機，所以如果拿注音字母來實行詞兒連寫，單獨使用，也不能造出一種摩登的文字。

因此，在五卅運動以後，拼音文字運動再起的時候，人們都已不要採用注音字母了。於是錢玄同的國際音標，蔣澤宣的科學字，以及錢玄同題託任的國語羅馬字等方案先後產生出來了。

但，國際音標，那些古怪的字母，在各國文字不通用，寫印都不方便，錢氏自動拋棄了那方案。科學字是根據發音學，心理學等科學來創造，比方認出發音機關的某部分即發什麼音之類，當然更不是普通人所能使用的文字。

只有拉丁（羅馬）字母，（一）適合國際化的條件，容易使中國語言及文化和世界各國互相溝通；（二）又便於印刷，書寫，並且和現代科學技術如打字機，電報，編目，檢字等技術相適合。所以一九二三年以後，各名流學者終於一致主張改用拉丁字母拼音。他們創製了一種國語羅馬

字，於一九二六年公布。再由大學院以國音字母第二式的名義正式頒行，那時正是一九二八年。到一九三四年，新的拉丁化運動又起來了。

國語羅馬

字的類

佈與推行

「國語羅馬字」是用拉丁字母拼切北平話，它的主要作用是（一）對於向來用羅馬字母拼合的中國人名、地名，拼音不對的可以更正，辦法紛歧的可以劃一。將來中國的外交部、郵務局、電報局、鐵路等處，可以不再用外國人所拼的聲音不準確的中國人名、地名等等。其次，（二）國語文中遇着不能「音譯」的外國詞兒，可以直接將原字寫入，不必再用不準確的「音譯」。再其次是（三）可以靠它來推行國語（現定北平話爲國語），統一國音。

但國語羅馬字雖說公布了多年，上述的任務却完全沒有達到。推行國語，統一國音，固然是遙遙無期，就是外交部、郵電局、電報局、鐵路等處，也沒有改換他們的威氏（Vade）式或郵政式的拼法，就是書報中外國詞兒的音譯，也還是照舊用不準確的「音譯」。爲什麼會弄到這樣呢？當然原因不止一個，而國語羅馬字的本身也有缺點。

第一，它是「國語」羅馬字，推行這種文字的先決條件是要全國人都說北京話。但這是不可能的。要使國語統一，是要使各地的大眾文化水準提高，各地大眾對文字的需求增加，對知識的要求增加，各地交通發達，民衆彼此間關係密切。換句話說，先要使大眾熟習了合乎自己口頭語的文字，然後才能夠進一步要求並形成統一的口頭語和統一的文字。現在倒果爲因，先要強迫全國的人都說北平話，然後可以應用拼音文字，這自然是要失敗的。

第二，國語羅馬字的拼法太難，它沒有大膽地廢去四聲的分別，母音的變化又特別複雜，學起來還有相當的麻煩。所以它在少數知識分子中間也許還成爲一點多餘的知識，在大眾中間，尤其是大江以南的大眾中間，還沒有什麼影響。

中國話寫

法拉

丁化運動

拉丁化的新文字，和國語羅馬字一樣，也是採用二十六個拉丁字母來拼切。它的理論大部分也和國語羅馬字差不多，比方宣布方塊字的野蠻；反對用象形字偏旁（如日本的假名，朝鮮的諺文，中國的注音字母）來寫拼音文字；主張文字國際化；承認拼音文字不只是初級教育的工具，而且是發展高級文化的津梁；反對那些不需要外來語的國粹派理論；反對那些立刻要把各種術語國際化的無政府傾向等等。但有兩點重要的特徵，使它比國語羅馬字優越，那就是（一）以幾種方言爲基礎而使各地方的土著言語書面化，（二）不用辨別四聲的麻煩規則，僅於極少數的同音字之間設定一種區別的形式，使學習非常容易。

北方話拉丁化字母表
讀音對照表

音注	羅馬	國語	北方
號符	字母	字母	字母
Y	A	A	阿(啊)
Y	B	B	伯(此)
Y	Ts	Ch	尺(得)
Y	Ch	D	德(呢)
Y	D	E	得(佛)
Y	E	F	佛(哥)
Y	F	G	哥(意)
Y	G	I	克(勒)
Y	I	J	克(莫)
Y	J	K	勒(諾)
Y	K	L	莫(諾)
Y	L	M	諾(哦)
Y	M	N	諾(兒)
Y	N	Ng	兒(四)
Y	Ng	O	特(特)
Y	O	P	特(兒)
Y	P	Pe	兒(爾)
Y	Pe	R	爾(兒)
Y	R	S	兒(特)
Y	S	Sh	特(爾)
Y	Sh	T	爾(兒)
Y	T	TU	兒(特)
Y	TU	U	特(爾)
Y	U	UH	爾(兒)
Y	UH	Iu	兒(特)
Y	Iu	Tz	特(爾)
Y	Tz	J	爾(兒)

拉丁化運動，是在一九三四年大眾語問題討論之後，才引起社會的注意。這些年來，拉丁化書報增加了許多。各地方

表照對法拼文母字種三

字塊方	號符音注	字馬羅語國	化丁拉話方北
生先	ㄟ一ㄇㄆㄌ	shiangsheng	siansheng
子夫孔	ㄉㄨㄌㄌㄨㄌ	Koongfutzyy	Kungfuz
是就	ㄉ一ㄨㄌ	jiowsh	ziush
天一有	一ㄨ一ㄨ一ㄇ	yeou i tian	leu itian
齋養	一ㄨㄌㄌ	yeangjwo	iangzho
隻那	ㄉㄨㄌ	neyiy	nazh
狗	ㄌㄨ	goou	goa
了死	ㄌㄨㄌ	syy le	sla
的他	ㄨㄌㄨㄌ	tade	tadi
生翠	ㄉㄨㄌㄨㄌ	shyuegheng	xyosheng
來起埋	ㄉㄨㄌㄨㄌ	maishikai	maikilai
見聽	ㄨㄌㄨㄌ	tingjiann	tinggian
裏家	ㄨㄌㄨㄌ	jia-ii	giali
應一應	ㄨㄌㄨㄌ	chyan i V	ciaoqjiciao
在在實實	ㄉㄨㄌㄨㄌ	shylxtzayx	shsh-zaizai
買	ㄉㄨㄌ	mae	maai
賣	ㄉㄨㄌ	mey	mai
眼	一ㄇ	yeán	anzing
在現	ㄉㄨㄌㄨㄌ	shiatnuzay	xianzai

言的方案，除最初的北方話方案以外，也增加了上海話寧波話潮州話廈門話廣州話等。

「根據上海話新文字方案實驗結果，平常人每天費一小時，只須半個月工夫，即可寫新文字的信，看新文字的報，讀新文字的書。每人所化的，只要三分錢。義務教育培養一個小孩每年平均要化八塊九毛錢。民衆教育培養成一個成人要一塊八毛錢。倘若推行新文字，每人三分錢，連黃包車夫也出得起。所以就時間金錢

兩方面來看，新文字是普及大眾教育的最經濟的文字工具。」這是蔡元培等五百餘人對於拉丁化新文字發表的意見。其實新文字的功用，不僅只在教育方面，而且是文藝創作的最良好的工具，也能發表高深學理。

拼音文字

中的

四聲問題

在制定注音符號的時候，所謂「平上去入」的四聲，是很重要的。因為注音符號是跟韻字走的，漢字這種方塊兒，一字一音，同音字很多，不能不靠聲調的變化來分別，所以四聲非常重要。但到了拼音文字的階段，就有了詞兒連寫的原則，可以區別同音字，於是四聲的分別就不重要了。

詞兒連寫可以區別同音字，是因為中國語言的進化，由單音詞轉變到了複音詞階段了。所以只要是按照口頭語寫下來，無論是什麼符號，都用不着注明聲調，可以聽懂的。吳稚暉不是說過嗎：「假使說『衆話命鍋低伊柯繼通交巽間，低而柯交寬師款，低散柯交里怨間，低思柯交奉果』諸君讀下，定能懂我意思。」他這兒還沒有實行詞兒連寫，如以詞兒連寫，改爲『衆話命鍋低伊柯 繼通 交 巽間；低而柯 交 寬師款；低散柯 交 里怨間；低思柯 交 奉果』那就更容易了解了。假使把這些方塊兒符號再改爲表音素的少數符號，便成了拼音文字了。成了拼音以後，當然更能够互相區別，毫不混淆。所以拼音文字，可以不重視四聲的分別。

現在拉丁化新文字是不以分別四聲爲原則的。但國語羅馬字則重視四聲的分別，每個音節都由拼法的變化上去分別四聲，如「音有一」的「一」四種寫法；如同樣母音後加「的」，有改「爲」的，「爲」的，有不變的，總而言之，這種條例十分麻煩，很表示臨平，有在不容

易學習。

其實語言的發音上有高低輕重長短快慢的分別，這種分別因為各地的習慣不同，各人說話的精神態度不同，話裏頭的重心不同，並不嚴守着呆板的四聲的標準和範圍；我們不能在書面上給他一個固定的符號。比方北方人不說入聲，江浙人不分上去，福建廣東人則有八聲九聲之多，現在要使他們一致地講四聲，結果是彼此都顧不着。

其所以恰好分成四聲，不多不少，是因為方塊字有四隻角，四聲各佔一個角，這並不是自然的聲調（劉復說：以標準四聲與自然四聲相比，真是差異太多），而是文人的把戲。所以吳稚暉會說：「四聲，說穿了只是一部書（沈約：「詩韻」）而已。」文人們過去藉了四聲的幫助，很便於做駢文、律詩、對聯之類，可見四聲完全是方塊字的附屬物。

不管四聲，並不是忘記了語言的聲調。不過聲調用不着表現在拼法裏面。即如英文，發音也有輕重清濁長短的區別，那不是只能在字典裏面去查，不能從拼法上去尋的嗎？

拉丁化新文字雖然不要四聲的分別，但對於少數同音字，認為必須從形式上加以區別的，却也把拼法分別了，如：

賣 *mai* 那兒 *nar* 幾個 *figo* 班子 *banz*
買 *maai* 哪兒 *naar?* 幾個 *figo?* 班子 *baanz*

拼音文字
中的
動，因為有種種缺點，所以沒有什麼效果，至多是在南方的華僑中間，幫助了少數

在新文字的討論當中，有一個重要的問題，就是怎樣統一國語。從前的國語運

方言問題

上層分子的語言統一而已。現在中國話拉丁化運動，則完全拋棄這種制定國語的企圖，而採用分區的方言書面化的原則。

反對方言新文字的人說：新文字主張中國語言文字應當分裂，新文字的成功，會使中國語言文字永遠不能統一。可是新文字運動者的回答，是站在中國語言的分裂的基礎上而去促進中國統一語的形成，他們認為方言並不是固定不變的。

中國需要一種統一的民族語（統一的漢族語言），但過去因為沒有拼音文字，那種方塊字是妨害語言統一的，就沒有藉文字來促進語言統一的可能。現在按照中國方言分佈的情形，劃分幾個音區，在每一音區中間製定一種標準的文字，先把這個音區裏所用的幾百種方言統一起來。將來再把這幾種標準新文字融合起來，促成統一的民族語。而這種統一的過程，是和交通，經濟的統一配合起來的。

現在如果機械地用一處地方的方言——例如北平話——去教全國人學習，那麼，大多數人，除少數上層社會分子外，都會沒法享受文字統一的利益。目前的地域的觀念，岐異的思想，主要地由於語言不統一，而是由於彼此不交通，經濟利害不一致；這種情形，單是用了一樣的語言文字，還是不能消滅的。但是在經濟連繫日趨密切的過程中，各地的方言又在紙面上彼此接觸起來了，它們就會漸漸地走上統一的路。

不過另外也有一種意見，以為除方言新文字外，還應當同時製定全國統一的標準文字。因為我們很迫切地需要一種統一的民族語——這樣，才免掉國內各區新文字的過多的翻譯——不應當

等待語言統一以後來製定統一的文字，而應當先製定一種標準文字，藉它來創造統一的語言。的確，文字是有這種「能動的」作用的。語言也是有「人工性」的。既然英德的民族文學可以形成它們的民族語，而人工創造的世界語也爲多數人所擁護，那麼，爲什麼我們就不能制定一種全國通行的標準語呢？

關於這個問題，我有一點不成熟的意見，以爲（一）應當把全國各種新文字方案統一起來，制定一個包括各種方言的音素的方案；同時（二）應當把知識界及公共場所的普通話作爲一種假定的全國性的語言，聽人們自由書寫。至於固定一種全國標準語強迫人家學習，就可以不必。

現在全國各種新文字方案，是不統一的，比方同一個音素，在北方話寫ㄨ的，在上海話却不寫ㄨ而寫ㄛ；在北方話寫ㄨ的，在上海話却不寫ㄨ而寫ㄛ。固然在語言學家們是有理由的，說那是北方話弄錯了，但是我以爲語言文字原不過是「約定俗成」的東西，誰能說某個字母一定要注某音呢？現在北方話方案已經通行，並沒有什麼不便，就可以承認它的寫法了。既然承認它的寫法，在上海話裏面又何必弄出不同的樣子來呢？是的，上海話另有旁的音素，比方ㄨ的濁音，但表示這個音，何必一定強拉已有任務的ㄨ，而不另創新母（比方加ㄨ，」或於ㄨ後加ㄨ）呢？因此，我主張制定一種完全的方案，在這裏面，要把全國的口音都能表示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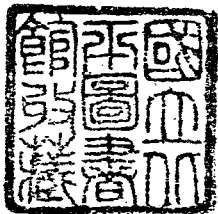
現在國語雖然沒有形成，但在知識界中，及公共場所如輪船中，火車中，旅館茶樓中，常常有一種混合的語言流行着，這種語言並沒有一定的講法，各人所說的勉強可以使別人了解，但各帶有方言的成分，所以「大同」之中不免於「小異」；不過這中間的動態很值得注意，因爲每個

人這時候都盡力把自己的方言改變，使得別人了解，同時盡力學習旁人的語言，這樣，自然「統一」的過程來得迅速。我以為口頭上既然有了這種普通話，在紙面上也不妨有這種普通話。這種話不必預先規定語彙和語法，尤其不必規定字音，但就各人的方言為基礎而寫出各人心目中的普通話吧了。比方我現在在上海寫不出上海話，但寫我自己家鄉的土話，就不便於此地的讀者，假使讓我寫普通話（北方話我也是不會寫的），儘我的力量普通話化，但不強制我學習什麼既定的標準之後才寫，那麼，用新文字寫作起來就很自由了。大家都自由地用新文字寫作，而彼此又能大致互相了解，則自然的統一可以迅速達到。因此，我主張在幾種方言之外，還允許來一種「內容稍有參差」而「變化性極強」的普通話。

至於馬上固定一種全國性標準文字，這就不免無形拒絕從方言裏面出來的豐富的辭彙，語法和音素。

習題

- (1) 指出勞乃宜簡字的優點和缺點。
- (2) 國語羅馬字為什麼不能夠推行？
- (3) 中國話拉丁化和國語羅馬字有什麼同點和異點？
- (4) 怎樣叫做詞兒連寫？
- (5) 拼音文字有分別四聲的必要嗎？
- (6) 怎樣造成一種統一的漢民族語？
- (7) 「方言拉丁化」是促成語言統一的步驟呢？還是分裂語言呢？



中國文字的演變

著者 曹伯韓
出版者 生活書店
發行者 光華書店
• 各地 •

■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Zhongguo
Wenzyde
Yan Bian

一九四八年五月在哈爾濱印造
東北版初版發行六千冊

H.No. 110. 0001—6,000

09

3

6.